



陕西中财招标

采购项目编号：SXZC2026-FW-088

榆林市榆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6 年工业产品质量监督抽查 服务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 购 人：榆林市榆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中财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二零二六年八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8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8
第三章 商务要求	24
第四章 合同条款	26
第五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26
第六章 评标方法	30
第七章 磋商响应文件构成及格式	63
第一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64
第二部分 符合性证明文件	73
第三部分 响应方案	84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榆林市榆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6 年工业产品质量监督抽查服务项目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使用 CA 锁报名后自行下载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6 年 08 月 21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XZC2026-FW-088

项目名称：榆林市榆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6 年工业产品质量监督抽查服务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498,0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 (榆林市榆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6 年工业产品质量监督抽查服务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498,0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498,0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1-1	技术测试和分析服务	榆阳区市场监管局 2026 年工业产品质量监督抽查服务项目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498,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6 年 12 月 15 日止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 (榆林市榆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6 年工业产品质量监督抽查服务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 (2)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 (3) 《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 (4)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相关政策、业务流程、办理平台(<http://www.ccgps.shanxi.gov.n/zcdservice/zcd/shanxi/>)；
- (5) 《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
- (6) 《榆林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榆政财采发〔2023〕10 号）；
- (7)《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陕财采发〔2023〕5 号)；
- (8) 《陕西省财政厅 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分行关于深入推进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5 号）。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榆林市榆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6 年工业产品质量监督抽查服务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 投标人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民办非企业不可参与）。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标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

(2) 投标人须具有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CMA), 并具有工业产品质量检验检测能力范围资质认定证书附表。同时，具备相应的服务固定场所、设施设备和有资格认定的专业检验人员。

(3) 财务状况报告：投标人须提供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出具的完整有效 2025 年度赋码财务审计报告；财务审计报告须有注册会计师签字盖章和公司盖章，并附通过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报备并相应取得全国统一的验证码提供查询截图；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递

交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须提供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近三个月内出具的银行资信证明或自成立以来的财务报表；其他组织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务报表；

（4）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6 年 01 月 01 日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时间以税款所属日期为准、税种须包含增值税或所得税），依法免税或未产生税收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6 年 01 月 01 日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资料或承诺书；

（8）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企业经营异常名录记录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单位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9）投标信用承诺书；

（10）榆林市政府采购服务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11）本项目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备注：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转包，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6 年 08 月 10 日至 2026 年 08 月 14 日，每天上午 09:00:00 至 12:00:00，下午 12:00:00 至 17:00:00（北京时间）

途径：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使用 CA 锁报名后自行下载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6 年 08 月 21 日 09 时 0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点：陕西省榆林市榆阳区航宇路住建局对面三楼中财招标公司多功能会议室

五、开启

时间：2026 年 08 月 21 日 09 时 0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点：陕西省榆林市榆阳区航宇路住建局对面三楼中财招标公司多功能会议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项目名称：榆林市榆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6 年工业产品质量监督抽查服务项目；

2、特别提醒：（1）投标人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投标人”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投标人界面进行报名并免费下载磋商文件；（2）CA 锁购买：①现场购买榆林市市民大厦 3 楼，E18、E19 窗口，电话：0912-3452148；②线上购买操作指南：<http://www.sobot.com/chat-web/user/chatByDocId.action?docId=829e079c5f0a4bd6a51365f5b942c676&cid=267&robotNo=1>）。（3）请投标人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投标人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投标人库。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榆林市榆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榆林市榆阳区上郡南路与榆佳路交界处向北 50 米

联系方式：0912-6663787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中财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榆林市榆阳区航宇路住建局正对面（中财）二楼

联系方式：0912-8101110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杨丹丹

电话：0912-8101110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本表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资料表为准。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1	采购人	名称：榆林市榆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榆林市榆阳区上郡南路与榆佳路交界处向北 50 米 联系电话：0912-6663787
2	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陕西中财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榆林市榆阳区航宇路住建局对面（中财）二楼 联系人：杨丹丹 电话：0912-8101110
3	监督管理机构	榆林市财政局
4	项目名称	榆林市榆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6 年工业产品质量监督抽查服务项目
5	项目编号	SXZC2026-FW-088
6	项目性质	服务类
7	项目预算	人民币肆拾玖万捌仟元整（¥498000.00 元）
8	项目用途	自用
9	采购内容和要求	榆林市榆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6 年工业产品质量监督抽查服务项目，具体见磋商文件第五章采购内容及要求
10	供应商	响应招标并且符合磋商文件规定资格条件和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11	供应商资格要求	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提供以下资格证明文件： （2）投标人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民办非企业不可参与）。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标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 （2）投标人须具有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CMA), 并具有工业产品质量检验检测能力范围资质认定证书附表。同时，具备相应

的服务固定场所、设施设备和有资格认定的专业检验人员。

(3) 财务状况报告：投标人须提供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出具的完整有效 2025 年度赋码财务审计报告；财务审计报告须有注册会计师签字盖章和公司盖章，并附通过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 报备并相应取得全国统一的验证码提供查询截图；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须提供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近三个月内出具的银行资信证明或自成立以来的财务报表；其他组织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务报表；

(4)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6 年 01 月 01 日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时间以税款所属日期为准、税种须包含增值税或所得税），依法免税或未产生税收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6 年 01 月 01 日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资料或承诺书；

(8) 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企业经营异常名录记录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单位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9) 投标信用承诺书；

(10) 榆林市政府采购服务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11) 本项目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备注：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转包，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以上资质为必备资质，缺一项或某项达不到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12	服务期	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6 年 12 月 15 日止
14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预付 40%，服务期满后按完成抽检批次数量和检验报告经实施部门验收合格后付清剩余 60% 费用。
15	磋商文件获取	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使用 CA 锁报名后自行下载
16	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7	现场勘查、标前答疑会	不组织
18	供应商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提出质疑的时间	供应商认为竞争性磋商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在收到竞争性磋商文件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逾期提出的无效，因此带来的一切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负。
19	构成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其他文件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书及有关补充通知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20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2026 年 08 月 21 日 09 时 0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2、开标时间：2026 年 08 月 21 日 09 时 0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3、投标、开标地点：陕西省榆林市榆阳区航宇路住建局对面三楼中财招标公司多功能会议室
21	磋商有效期	自提交磋商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个日历日
22	磋商保证金	投标信用承诺书（保证金）代替保证金
23	备选投标方案和报价	不接受备选投标方案和多个报价。
24	盖章签字	供应商必须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25	磋商响应文件数量、装订、纸质版递交	正本份数：壹份；副本份数：壹份。 谈判人应将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正本、所有的副本分开密封装在单独的封袋中（封袋不得有破损），且在封袋上标明“正本”“副本”字样。封袋应加贴封条，并在封线处加盖供应商鲜章，封袋正面要粘贴标识。			
26	磋商报价	合同价即中标价，供应商应在投标报价表中包含但不限于完成本次招标所要求的服务且验收合格的所有费用，包括资料费、劳务费、会务费、调研费、咨询费、评审验收等一切费用。一旦成交，磋商报价将不会因国家政策调整及市场变化因素而得到调整。			
27	评标办法及标准	详见第六章 评标办法			
28	招标代理服务费	成交单位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须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成交服务费。 成交服务费：参照原国家收费标准（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 号）服务类收取。			
		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费率)			
		示金额（万元）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代理费接收账号： 采购代理机构开户名称:陕西中财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名称：招商银行榆林分行营业部 账 号：129907827510506 行 号：308806000018			
29	是否电子标	否			
30	中小企业政策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一）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二)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三)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四)投标人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可参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1) 本项目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 (2)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 (3) 本项目属性：服务类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详见附件二：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31	其它事项	1、本次采购、磋商报价、评审和合同授予均以项目为单位，投标供应商必须就一个完整项目进行响应。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十日内签订合同，不及时签订视为自动放弃。非经采购人同意，本项目不允许成交后另行转包或者分包。成交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成交。因自身原因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或者未按合同约定进行履约的，成交人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招标活动。 2、为了进一步推动金融支持政策更好适应市场主体的需要，扎实落实国务院关于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措施，积极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有效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根据中办 国办《关于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财政部 工信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相关政策、业务流程、办理平台(http://www.ccgps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

知》（陕财办采〔2020〕15 号）、《陕西省财政厅 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分行关于深入推进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5 号）等有关规定，按照政府引导、市场运作、银企自愿、风险自担的原则，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根据自身资金需求，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或中征平台（<https://www.crcrfsp.com>）在线申请，依法参加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活动。

榆林市“政采贷”业务办理银行联系表

序号	银行名称	产品名称	贷款额度	贷款期限	贷款利率	办理时效	联系人
1	长安银行	政采贷	1000 万元	1-3 年	3.45%	72 小时	魏 众 15109123951
2	中信银行	政采 E 贷	1000 万元	1-3 年	3.45%起	24 小时	高 明 18992218795
3	光大银行	政采贷	1000 万元	1-3 年	3.45%	72 小时	艾思宇 13509127997
4	中国银行	政采贷	1000 万元	1-3 年	3.45%	72 小时	李 浩 18691230007
5	招商银行	政采贷	3000 万元	1-3 年	3.45%起	24 小时	马 烨 15596100007
6	浦发银行	政采 E 贷	1000 万元	1 年	3.45%起	72 小时	朱 君 15629169158
7	农商银行	政采贷	1000 万元	1-2 年	3.45%-5.8%	24 小时	王 璐 15529875056
8	农业银行	政采贷	1000 万元	1 年	3.45%以上	24 小时	米璐洁 18966997666
9	民生银行	政采 E 贷	3000 万元	1 年	3.45%起	24 小时	郝双双 15991225850
10	兴业银行	政采贷	1000 万元	1 年期	3.4%	72 小时	薛万隆 18709258523
11	广发银行	政采通	1000 万元	1 年	3.45%起	24 小时	李思嘉 15191820101
12	建设银行	E 政通	1000 万元	1 年	3.2%	72 小时	张 宇 15929397838

备注：银行排名不分先后。如产品额度、期限、利率等内容发生改变，以银行解释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附件二：榆政财采发[2023]9 号文件

32	信用查询	信用查询：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在资格审查时对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查询。供应商存在不良行为记录的，拒绝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33	评标办法及标准	详见第六章 评标办法

（一）总则

- 1、适用范围：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项目的招标。
- 2、名词解释：
 - 2.1 采购人：榆林市榆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 2.2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中财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 2.3 供应商：响应招标并且符合磋商文件规定资格条件和参加竞争的供应商
 - 2.4 项目：指磋商文件规定供应商须承担的榆林市榆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6 年工业产品质量监督抽查服务项目的相关工作。
- 3、合格的供应商
 - 3.1 满足磋商中对供应商所提出的全部要求。
 - 3.2 供应商应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使用 CA 锁报名后自行下载获取磋商文件，其他未获取磋商文件的潜在供应商均无资格参加本次磋商。
- 4、保密

参与磋商活动的各方应对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 5、费用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响应文件有关费用，无论磋商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二）磋商文件说明

- 6、磋商文件的组成
 - 6.1 磋商文件依据本项目的特点及需求编制，具体包括以下内容：
 - （1）竞争性磋商公告
 - （2）供应商须知
 - （3）商务要求
 - （4）合同条款及格式
 - （5）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 （6）评标办法
 - （7）响应文件格式

7、磋商文件的澄清及修改

7.1 任何要求对磋商文件进行澄清的供应商，均应在磋商截止期五日前按磋商文件中的通讯地址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对收到的书面澄清将以书面形式在磋商截止期三日前予以答复，并通知其它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对磋商文件中有难以理解或有疑义的内容，须在规定时间内提交书面资

料，否则视为对磋商文件再无疑义，因此带来的一切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负。

7.2 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在磋商文件要求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五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与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7.3 为方便供应商对磋商文件修改或澄清内容有充分的时间进行补充修改，采购代理机构可延长磋商截止时间和磋商时间，均应在磋商文件要求提交磋商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五日前，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

8、供应商信用记录查询及政府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策

8.1 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单位，应当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采购代理机构于磋商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8.2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落实政府采购“扶持小微企业、监狱企业、福利企业”等相关政策。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2)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3) 《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4)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

财办采〔2018〕23 号)；相关政策、业务流程、办理平台(<http://www.ccgps Sh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

(5) 《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

(6) 《榆林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榆政财采发〔2022〕10 号）；

(7)《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陕财采发〔2022〕5 号)；

(8) 《陕西省财政厅 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分行关于深入推进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5 号）。

（三）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写

9、响应文件的构成

详见磋商文件中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

10、磋商报价

10.1 所有磋商报价均以人民币报价。单位为元，精确到分。**报价大于预算价时，按无效报价处理，且不进第二轮报价。本项目不公开唱价。**

10.2 合同价即中标价，供应商应在投标报价表中包含但不限于完成本次招标所要求的货物、服务且验收合格的所有费用，包括购样费、采样费、人工费、服务费、物流费、税金等一切费用。一旦成交，磋商报价将不会因国家政策调整及市场变化因素而得到调整。供应商须在分项报价中表明包括但不限于以上所有内容的报价。一旦成交，磋商报价将不会因国家政策调整及市场变化因素而得到调整。

本项目按总价报价，供应商的报价需符合预算控制价要求，所报价格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是完成本项目服务工作所需的全部费用，采购人不再额外支付任何费用。供应商应充分核算本项目成本，以避免未充分核算成本可能造成的履约风险和法律风险。

10.3 凡因供应商对磋商文件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因市场行情了解不清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磋商供应商自负。磋商响应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由磋商供应商自行承担。

11、响应文件的编制

11.1 供应商应按照供应商须知的要求，准备一份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正本和“须知前附表”中规定数量的副本，每套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封面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

11.2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旁边签字才有效。

11.3 供应商名称应填写全称。

11.4 因字迹潦草、表述不清或不按竞争性磋商文件格式编制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所引起的对供应商不利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12、供应商资质证明文件

详见须知前附表

13、磋商有效期

13.1 响应文件从磋商之日起，磋商有效期为 90 日历天。响应文件中所有要求的证明文件的有效期限比本须知规定的有效期短的，将被视为非响应磋商，采购人有权拒绝。

13.2 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磋商有效期满之前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对于同意该要求的供应商，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响应文件，但将要求其相应延长投标信用承诺书（保证金）的有效期。

14、磋商保证金：投标信用承诺书（保证金）替代保证金

（四）响应文件的提交

15. 纸质版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5.1 磋商人应将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正本、所有的副本分开密封袋中（封袋不得有破损），且在封袋上标明“正本”、“副本”字样。封袋应加贴封条，并在封线处加盖磋商人鲜章，封袋正面要粘贴标识。

15.2 外层包装请按以下要求标记：

15.2.1 投标人全称；

15.2.2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15.2.3 正本、副本“请勿在_____（磋商时间）之前启封”。

15.3 如果投标人未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按上述要求进行完好密封，由此

产生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6、响应文件的提交

16.1 投标人应按照竞争性磋商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地点，在规定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全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和磋商资料递交至采购代理机构接收人处。

16.2 采购代理机构项目接收人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只负责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接收、清点、造册登记工作，并请递交人签字确认，对其有效性不负任何责任；

16.3 无论投标人成交与否，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恕不退还。

（五）开 标

17、磋商

17.1 采购代理机构在规定的的时间和地点组织磋商。磋商时所有供应商代表自愿参加，不参加的视为认同开标结果，参加磋商的代表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17.2 开标时，采购代理机构宣读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人名称、文件份数、修改或撤回或变动价格的书面通知（如果有），以及采购代理机构认为合适的其他内容，各投标人的每轮磋商报价不予公布。

17.3 开标时，由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与监标人检查磋商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签字认可。

17.4 采购代理机构将对开标过程做记录，由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确认。

17.5 磋商有效投标人不足三家的，按照国家相关法律及规定执行。

17.6 采购代理机构将做开标记录，存档备查。

18、磋商小组

18.1 根据本次招标项目的特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组建磋商小组。

18.2 本项目磋商小组由采购人和专家组成，专家产生方式符合国家有关评审专家产生方式的规定。

18.3 磋商小组成员对各供应商磋商响应文件进行审查、质疑、评估和比较，并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六) 评 审

19、评审

19.1 磋商小组将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择优的原则，对所有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评审，都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

19.2 评审过程的保密：评审应在严格保密的状态下进行，在响应文件的评审、比较、成交候选供应商推荐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供应商向采购人和磋商小组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会导致其报价被拒绝；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人不对未成交供应商就评审过程以及未能成交原因做出任何解释。未成交供应商不得向磋商小组成员或其他相关人员索问评审过程的情况和材料。

19.3 供应商或磋商响应文件出现的下列情形将按照无效响应文件处理，由磋商小组否决其磋商：

19.3.1 未按磋商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

19.3.2 不具备磋商文件规定资格条件的或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

19.3.3 响应文件内容不全或字迹模糊辨认不清导致磋商响应文件不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

19.3.4 报价超过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

19.3.5 服务期、付款方式及质量标准不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

19.3.6 无磋商有效期或有效期达不到磋商文件要求的；

19.3.7 属于磋商文件中所列无效响应情形的；

19.3.8 与磋商文件要求条款有重大偏离的；

19.3.9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19.3.10 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0、评审程序及办法

20.1 磋商小组对各个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先进行资格审查，再进行符合性审查，审查全都合格的供应商才有参加磋商与承诺的资格。

20.1.1 资格审查内容为：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供应商资质证明文件）

20.2 符合性审查内容为：详见评标办法

20.3 磋商

20.3.1 磋商小组根据各磋商供应商响应文件响应情况决定是否与各供应商进行磋商，磋商方式为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与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20.3.2 经磋商小组评审，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才具有最后报价的机会。供应商应按磋商小组规定的时间进行最后报价，最后报价现场不公布。该磋商报价为不可更改价格，作为磋商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人的依据。

20.3.3 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最后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要求其在磋商小组规定的期限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如果其不能在磋商小组规定时间内够提供相关材料证明其报价的合理性，其最后报价为无效报价。

20.4 评委会各成员按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以最后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

20.5 评审方法

磋商小组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最后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提出成交候选人。

（八） 授予合同

21、成交准则

21.1 合同将授予响应文件符合磋商文件要求、并能圆满地履行合同且总得分最高的供应商。

21.2 磋商小组将根据评审方法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

21.3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结束后将评审结论送采购人，采购人在收到评审结论后按照评审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确定成交人。

21.4 成交人因不可抗力或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的，采购人可以再排位在成交人之后的第一位的成交候选人签订合同，以此类推。

22、定标

22.1 采购代理机构应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结论送采购人确

认。

23、成交通知书

23.1 《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23.2 中标人确定之后，中标结果将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告，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应当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还应当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

24、签订合同

24.1 成交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十日内，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和成交人的响应文件，持成交通知书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4.2 磋商文件、成交人的响应文件和补充文件（如澄清、承诺等）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磋商文件和成交人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4.2 采购人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二个工作日内，将采购合同副本报同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备案。

（九）合同的履约验收

采购人应按照政府采购合同约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供应商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书。

（十）招标服务费

25、招标代理服务费：参照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 号文规定收费标准服务类收取。

中标金额（万元）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采购代理机构开户名称:陕西中财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名称:招商银行榆林分行营业部

账 号: 129907827510506

行 号: 308806000018

26、代理服务费的收取：由成交单位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按照磋商文件列明的标

准向代理机构交纳。

27、招标服务费应采用转账、刷卡、现金形式缴纳。

(十一) 询问、质疑与投诉(按照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94 号《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执行)

30、询问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31、质疑

31.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31.2 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

31.2.1 有异议的应提供以下资料，资料不全的不予受理：

(1) 质疑书（内容包含异议事项的基本事实；相关请求及主张；异议人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联系电话及有效联系方式）；

(2) 质疑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 事实依据；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具体有效线索和相关证明材料；

(7) 质疑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负责人的身份证明，或者授权委托人的经公证的授权委托书及有效身份证件；

(8)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1.3 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必须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多次提出相同质疑问题的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不接收。

31.4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项目所在地财政局提出投诉，质疑是投诉的前置条件；

31.5 其他应说明的事项：

31.5.1 以上材料，质疑人须在每一页上加盖公章原件及电子版送至质疑函递交地址。

31.5.2 质疑提出时间：质疑需在有效期内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31.5.3 质疑递交地址：陕西中财招标代理有限公司会议室（陕西省榆林市榆阳区航宇路住建局对面二楼）；

31.5.4 联系人：王丽丽 杨丹丹

31.5.5 联系电话：0912-8101110

31.6 投诉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按《政府采购法》第 55 条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第 17 条等有关规定执行。

（十二）拒绝商业贿赂

32、遵照陕西省财政厅的规定，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审专家在招投标活动中，都要签订相应的《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并对违反承诺的行为承担全部责任。

33、供应商必须填写《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附件）并附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同时应保证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正、副本中一致。

（十三）其他

34、本次项目的验收费用由成交单位承担。

35、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所有。

第三章 商务要求

条款号	内容
1	采购人名称：榆林市榆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榆林市榆阳区上郡南路与榆佳路交界处向北 50 米 项目名称：榆林市榆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6 年工业产品质量监督抽查服务项目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2	服务地点：榆林市榆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指定地点
3	服务期：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6 年 12 月 15 日止
4	1. 投标报价 1.1 所有报价均以人民币报价。 1.2 投标报价：供应商应在投标报价表中标明完成本次招标所要求的服务且验收合格的所有费用，包括购样费、采样费、人工费、服务费、物流费、税金等其他一切相关费用。 1.3 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补充费用。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2. 付款方式和程序： （1）由采购人负责结算，在付款前，投标人必须开具相关结算票据给采购人（附详细清单）。 （2）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预付 40%，服务期满后按完成抽检批次数量和检验报告经实施部门验收合格后付清剩余 60%费用。 如因投标人责任而造成延期，每超过一天按合同总价款的 1%支付采购人误期赔偿金。
5	质量要求： 应符合国家、省有关规定和行业标准。
6	技术支持： 服务期内 7*24 小时技术支持
7	验收： （1）交收检验：成交供应商按月完成抽检后，由采购人、成交供应商（协助）对本次服务检查，检查内容包括：采样及信息录入工作等。若检测信息与抽检计划项目要求不符，采购人将拒绝接收。



	(2) 最终验收: 交收验收合格后的, 采购人根据成交供应商递交的本月(次)检验验收报告, 组织有关专家对本月(次)进行最终验收。 (3) 验收不合格的成交供应商, 必须在接到通知后 7 个日历日内保证服务/使用正常。如接到通知后 7 个日历日内未保证检测服务运行正常, 则终止其供货合同, 并赔偿采购人的损失。
8	知识产权: 投标人应保证投标货物及服务不会出现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发法律或经济纠纷, 否则由投标人承担全部责任。任何被投标人用于未经授权的商业目的行为所造成的违约或侵权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9	违约责任: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相关条款和本合同约定的相关条款执行。 成交供应商未按合同要求履行, 不符合采购技术要求, 成交供应商必须无条件更换人员或设备, 提高技术, 完善质量, 否则, 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 并对成交供应商的违约行为进行追究并依法向成交供应商进行经济索赔。



第四章 合同条款

(参考格式)

政 府 采 购 合 同

合同编号：_____

项目名称： 榆林市榆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6 年工业产品质量监督抽查服务项目

采 购 人： 榆林市榆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投 标 人： _____

签署日期： _____



第一部分 协议书

（主要条款）

采购人（全称）：榆林市榆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投标人（全称）：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项目范围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榆林市榆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6 年工业产品质量监督抽查服务项目；

2. 项目地点：_____；

3. 项目内容：_____。

二、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成交通知书、磋商响应文件、磋商文件；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备忘录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签约金额

签约金额（大写）：_____（¥_____）。

合同总价即中标价，投标人应在磋商报价表中包含但不限于完成本次招标所要求的服务且验收合格的所有费用：包括购样费、采样费、人工费、服务费、物流费、税金等一切费用。一旦成交，磋商报价将不会因国家政策调整及市场变化因素而得到调整。磋商报价表中标明本次服务的所有单项价格和总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按无效投标处理。

四、结算方式：

（1）结算单位：由采购人负责结算，在付款前，投标人必须开具相应金额发票给采购人（附详细清单）。

（2）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预付 40%，服务期满后按完成抽检批次数量和检验报告经实施部门验收合格后付清剩余 60%费用。

五、期限



服务期：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6 年 12 月 15 日止。

六、双方承诺

1. 投标人向采购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相关服务。
2. 采购人向投标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支付服务款项。

七、内容及要求：

即交付的服务内容、数量与磋商响应文件、竞争性磋商文件等所指明的，或者与本合同所指明的服务内容相一致。（附清单）

八、项目实施地点：榆林市榆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指定地点。

九、质量要求：应符合国家、省有关规定和行业标准。

十、验收：

（1）交收检验：成交供应商按月完成抽检后，由采购人、成交供应商（协助）对本次服务检查，检查内容包括：采样及信息录入工作等。若检测信息与抽检计划项目要求不符，采购人将拒绝接收。

（2）最终验收：交收验收合格后的，采购人根据成交供应商递交的本月（次）检验验收报告，组织有关专家对本月（次）进行最终验收。

（3）验收不合格的成交供应商，必须在接到通知后 7 个日历日内保证服务/使用正常。如接到通知后 7 个日历日内未保证检测服务运行正常，则终止其供货合同，并赔偿采购人的损失。

十一、保密

双方须对工作中了解到的使用单位技术、机密等进行严格保密，不得向他人泄漏。

十二、合同争议的解决：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可向采购人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十三、在发生不可抗力情况下的应对措施和解决办法。

十四、合同一经签订，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对确需变更、调整或者中止、终止合同的，应按规定履行相应的手续。

十五、违约责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相关条款和本合同约定，中标投标人未全面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发生违约，采购单位会同采购代理机构有权终止合同，依法向中标投标人进行经济索赔，并报请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采购单位违约的，应当赔偿给



中标投标人造成的经济损失。

十六、其他（无）。

十七、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 订立地点：_____。
3. 本合同一式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____份，监管部门备案壹份、采购代理机构存档壹份。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执行完毕自动失效。（合同的服务承诺则长期有效）。

采购人：_____（盖章）

投标人：_____（盖章）

地址：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的代理人：（签字）_____

的代理人：（签字）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账号：_____

电话：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传真：_____

电子邮箱：_____

电子邮箱：_____



第五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一、服务内容

1、采购内容：抽查检验日用及纺织品、电子电器、轻工产品、建筑和装修装饰材料等（详见清单）；

2、预算金额：498000.00 元（含购样费）；

3、技术服务要求：供应服务商必须具有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CMA),并具有工业产品质量检验检测能力范围资质认定证书附表。同时，具备相应的服务固定场所、设施设备和有资格认定的专业检验人员。

榆阳区市场监管局 2026 年工业产品质量监督抽查服务项目采购清单

序号	一级类别	二级类别	产品名称	检验项目	检验标准	批次
1	日用及纺织品	日用杂品	塑料购物袋	标识、结构、厚度偏差、宽度偏差、长度偏差、感官、提吊试验、跌落试验、漏水性、封合强度、落镖冲击	GB/T 21661-2025	2
2			生物降解塑料购物袋	尺寸偏差、异嗅、外观、提吊试验、跌落试验、漏水性、封合强度、落镖冲击、	GB/T 38082-2019	
3			淀粉基塑料购物袋	尺寸偏差、颜色、异嗅、外观、提吊试验、跌落试验、漏水性、封合强度、落镖冲击	GB/T 38079-2019	
4		皂类	香皂	干钠皂、水分和挥发物、总游离碱、游离苛性碱、氯化物、总五氧化二磷、总有效物含量	QB/T 2485-2023	2
5			洗衣皂	干钠皂、氯化物、乙醇不溶物、游离苛性碱、总五氧化二磷	QB/T 2486-2008	
6		纺织品	床上用品	甲醛含量、pH 值、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耐水色牢度、耐酸汗渍色牢度、耐碱汗渍色牢度、耐干摩擦色牢度、耐湿摩擦色牢度、耐唾液色牢度、燃烧性能、铅、镉、残留金属针、附件抗拉强力、纤维含量	GB 18383-2007、GB 18383-2025、GB 18401-2010 、GB 31701-2015 、GB/T 22796-2021 、FZ/T 61001-2019 、FZ/T 61002-2019、FZ/T 61004-2017 、FZ/T 61005-2015	2
7			运动服	甲醛含量、pH 值、异味、纤维含量、耐水色牢度、耐汗渍色牢度、耐摩擦色牢度、耐光色牢度、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	GB/T 22853-2019、GB 18401-2010、GB 31701-2015	2



8		休闲服装	甲醛含量、pH 值、耐水色牢度、耐酸汗渍色牢度、耐碱汗渍色牢度、耐干摩擦色牢度、纤维含量	GB 18401-2010 、 GB/T 2662-2017、 GB/T 22700-2016、 GB/T 22849-2024、 GB/T 26384-2011、 GB/T 26385-2011、 FZ/T 73010-2016、 FZ/T 73020-2019、 FZ/T 73026-2014、 FZ/T 73029-2019、 FZ/T 73032-2017、 FZ/T 73057-2017、 FZ/T 73059-2017、 FZ/T 81004-2022、 FZ/T 81006-2017、 FZ/T 81007-2022、 FZ/T 81008-2021、 FZ/T 81010-2018、 FZ/T 81019-2014	2
9		内衣	纤维含量、甲醛含量、pH 值、异味、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耐水色牢度、耐皂洗色牢度、耐摩擦色牢度、耐汗渍色牢度	GB/T 8878-2023、 FZ/T 73035-2010、 FZ/T 73016-2020、 FZ/T 73019.2-2020、FZ/T 73019.1-2017、FZ/T 73022-2019、FZ/T 73012-2017、FZ/T 81020-2014、FZ/T 74002-2014、GB 18401-2010	2
10		羽绒制品	甲醛含量、pH 值、异味、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耐水色牢度、耐酸汗渍色牢度、耐碱汗渍色牢度、耐摩擦色牢度、纤维含量、绒子含量、耐皂洗色牢度	GB 18401-2010、 GB/T 14272-2021、 GB 31701-2015	2
11		羊毛防寒服	甲醛含量、pH 值、异味、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纤维含量、起球、耐洗色牢度、耐汗渍色牢度、耐水色牢度、耐摩擦色牢度	FZ/T 73018-2021、 FZ/T 73005-2021、 GB 18401-2010、GB 31701-2015	1
12		衬衫	甲醛含量、pH 值、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耐水色牢度、耐酸汗渍色牢度、耐碱汗渍色牢度、耐干摩擦色牢度、纤维含量	GB 18401-2010、 GB/T 2660-2017	2



13			毛巾	纤维含量偏差、甲醛含量、pH 值、异味、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耐皂洗色牢度、耐摩擦色牢度	GB/T 22864-2020、GB 18401-2010、GB 31701-2015	3
14			老年鞋	鞋号、剥离强度、硬度、拉伸强度、拉断伸长率、耐摩擦色牢度/衬里和内垫耐摩擦色牢度、帮底黏合强度、外底与外中底黏合强度、外观质量	HG/T 5294-2018、GB/T 15107-2013、QB/T 2955-2017、QB/T 4329-2012	2
15			儿童及婴幼儿服装	纤维含量、甲醛含量、pH 值、异味、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耐皂洗色牢度、耐摩擦色牢度、耐水色牢度、耐汗渍色牢度、耐唾液色牢度	FZ/T 73025-2019、GB/T 33271-2016、GB/T 39508-2020、GB/T 31900-2015、GB 18401-2010、GB 31701-2015 等标准	2
16			童车	材料质量、特定可迁移元素最大限量、金属表面、剪切和挤夹点、外露的开口管子、危险夹缝、锐利边缘和尖端、小零件	GB 14748-2006	1
17			儿童泳圈	突出物、玩具的标识、特定元素的迁移、增塑剂含量	QB/T 1557-2023、GB 6675.1-2014、GB 6675.4-2014	
18		老幼产品	童鞋	儿童旅游鞋：帮底剥离强度或底墙与帮面剥离强度、外底耐磨性能、衬里和内垫耐摩擦色牢度、外底硬度、六价铬、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甲醛、重金属总量、富马酸二甲酯、邻苯二甲酸酯 儿童皮鞋：耐磨性能、剥离强度、外底硬度、鞋帮拉出强度、衬里和内垫摩擦色牢度、勾心纵向刚度、勾心硬度、勾心长度、勾心弯曲性能、六价铬、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甲醛、重金属总量、富马酸二甲酯、邻苯二甲酸酯 儿童皮凉鞋：耐磨性能、帮底剥离强度、外底硬度、帮带拉出强度、衬里和内垫摩擦色牢度、勾心纵向刚度、勾心硬度、勾心长度、勾心弯曲性能、六价铬、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甲醛、重金属总量、富马酸二甲酯、邻苯二甲酸酯 布面童胶鞋：外底拉伸强度、外底拉断伸长率、外底防滑性能（干法）、围条与鞋帮黏合强度、衬里和内底（内垫）耐摩擦色牢度、甲醛、重金属总量、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	GB 30585-2024、GB/T 25036-2021、QB/T 4331-2021、QB/T 2880-2024、QB/T 4546-2021	1



				其他类童鞋（除胶鞋）：六价铬、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甲醛、重金属总量、富马酸二甲酯、邻苯二甲酸酯		
19			玩具	机械与物理性能（正常使用）（材料、小零件、挤压玩具、摇铃及类似玩具、小球、毛球、学前玩偶、玩具奶嘴、气球、弹珠、半球形玩具、可触及的金属或玻璃边缘、功能性锐利边缘、金属玩具边缘、模塑玩具边缘、外露螺栓或螺纹杆的边缘、可触及的锐利尖端、功能性锐利尖端、木制玩具、突出部件、金属丝和杆件、用于包装或玩具中的塑料袋或塑料薄膜、18 个月以下儿童使用的玩具上的绳索和弹性绳、18 个月以下儿童使用的玩具上的自回缩绳、36 个月以下儿童使用的拖拉玩具上的绳索或弹性绳、玩具袋上的绳索、铰链间隙、刚性材料上的圆孔、活动部件间的间隙、其他驱动机构、发条钥匙、弹簧、封闭头部的玩具、仿制防护玩具（头盔、帽子、护目镜）、弹射玩具的一般要求、蓄能弹射玩具、非蓄能弹射玩具、水上玩具、液体填充玩具、口动玩具）、机械与物理性能（可预见的合理滥用）（小零件、小球、毛球、弹珠、可触及的金属或玻璃边缘、金属玩具边缘、模塑玩具边缘、外露螺栓或螺纹杆的边缘、可触及的锐利尖端、木制玩具、突出部件、金属丝和杆件、刚性材料上的圆孔、活动部件间的间隙、其他驱动机构、发条钥匙、蓄能弹射玩具、非蓄能弹射玩具、口动玩具）、易燃性能（一般要求、头戴玩具、化妆服饰、具有毛绒或纺织表面的软体填充玩具（动物和娃娃等））、特定元素的迁移（最大限量要求）	GB 6675.1-2014、GB 6675.2-2014 、GB 6675.3-2014 、GB 6675.4-2014	5
20		文体用品	羽毛球拍	球拍总长度、球拍拍弦面长度、球拍宽度、握柄直径、拍弦直径、球拍重量、轴线直线度、粘合要求	GB/T 19851.9-2005	2
21			篮球	外观质量、圆周长、圆周差、气密性、质量	GB/T 22868-2008	2



22			作业簿	定量、平滑度、D65 亮度、D65 荧光亮度、内芯格线尺寸规格、印刷质量（GB 40070-2021）、成品整体规格尺寸偏差、封面、封底定量、内芯定量、内芯施胶度、安全、内芯 D65 亮度、套印偏差（QB/T 1437-2023）	GB 40070-2021 、 QB/T 1437-2023	3
23			书包	负重、缝合强度、甲醛含量的限定/游离甲醛、可迁移元素最大限量、旅行式拉杆书袋滑轮和拉杆（拉杆长度、拉杆形状、护脊装置、可靠性）、背带类书袋的性能（舒适度、书袋带、提把）、可分解有害芳香胺染料、可触及的塑料件中邻苯二甲酸酯增塑剂的限量	GB 21027-2020 、 QB/T 2858-2007	2
24			包书皮	外观、展开宽度、高度、护封宽度、厚度、可迁移元素限量、甲醛含量、结合牢度	QB/T 4782-2015、GB 21027-2020	1
25			彩泥	可迁移元素的限量、可触及的塑料件中邻苯二甲酸酯增塑剂的限量/增塑剂、游离甲醛	GB 21027-2020 GB 6675.1-2014 GB 6675.4-2014	4
26			笔	可迁移元素的限量、可触及的塑料件中邻苯二甲酸酯增塑剂的限量、笔套安全	GB 21027-2020	4
27			运动鞋	普通运动鞋：外底拉伸强度、外底拉断伸长率、外底硬度、粘合强度、底板厚度、甲醛、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 运动鞋（轻便胶鞋）：外底拉伸强度、外底拉断伸长率、底板厚度、外底硬度、围条与鞋帮粘合强度、邻苯二甲酸酯、甲醛、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	GB 25038-2024 、 HG/T 2017-2024、 HG/T 2018-2014	2
28			校服	甲醛含量、pH 值、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耐干摩擦色牢度、耐湿摩擦色牢度、耐酸汗渍色牢度、耐碱汗渍色牢度、耐水色牢度、纤维含量、绳带要求、残留金属针	GB 18401-2010、GB 31701-2015 、GB/T 22854-2009 、GB/T 31888-2015(标准不同，检验项目不同)	2
29	电子 电器	室内 加热器	室内加热器	对触及带电部件的防护、输入功率和电流、发热、工作温度下的泄漏电流和电气强度、耐潮湿、泄漏电流和电气强度、非正常工作（不包括第 19.11.4 条的试验）、稳定性和机械危险、机械强度、结构（不包括第 22.46 条的试验）、内部布线、电源连接和外部软线、外部导线用接线端子/外部导体用接线端子、接地措施、螺钉和连接、电气间隙、爬电距离和固体绝缘	GB 4706.1-2005、GB 4706.23-2007、GB/T 4706.1-2024、GB/T 4706.23-2024	1



30		电热毯	电热毯	对触及带电部件的防护、输入功率和电流、耐潮湿、泄漏电流和电气强度、非正常工作（只进行 19.102 条的试验）、机械强度（只进行 21.111.1 条的试验）、结构（不包括第 22.46 条的试验）、电源连接和外部软线、电气间隙、爬电距离和固体绝缘	GB 4706.1-2005、GB 4706.8-2008、GB/T 4706.1-2024、GB/T 4706.8-2024	1
31		电热暖手宝	电热暖手宝	对触及带电部件的防护；输入功率和电流；发热；工作温度下的泄漏电流和电气强度；非正常工作（不包括第 19.11.4 条的试验）；稳定性和机械危险；机械强度（不包括第 21.102、21.103 条的试验）；结构（不包括第 22.46 条的试验）；内部布线；元件（仅做第 24.101 条的试验）；电源连接和外部软线；外部导线用接线端子/外部导体用接线端子；螺钉和连接；电气间隙、爬电距离和固体绝缘	GB 4706.1-2005、GB 4706.99-2009、GB/T 4706.1-2024、GB/T 4706.99-2024	1
32		电热水壶	电热水壶	对触及带电部件的防护、输入功率和电流、发热、工作温度下的泄漏电流和电气强度、耐潮湿、泄漏电流和电气强度、非正常工作（不包括第 19.11.4 条试验）、稳定性和机械危险、机械强度、结构（不包括第 22.46 条试验和 22.103 条试验）、内部布线、电源连接和外部软线、外部导线用接线端子/外部导体用接线端子、接地措施、螺钉和连接、电气间隙、爬电距离和固体绝缘	GB 4706.1-2005、GB 4706.19-2008、GB/T 4706.1-2024、GB/T 4706.19-2024	1
33		读写台灯	读写台灯	外部接线和内部接线、爬电距离和电气间隙、接地规定、螺纹接线端子、无螺纹接线端子和电气连接件、防触电保护、绝缘电阻和电气强度、耐热、防燃烧和防引燃、耐起痕	GB/T 9473-2022、GB/T 7000.1-2023、GB/T 7000.204-2023	2
34		移动电源	移动电源	常温下的有效输出容量、转换效率、短路保护、自由跌落、过充电、高温外部短路	GB 31241-2022、GB/T 35590-2017	2
35		电风扇	电风扇	对触及带电部件的防护、输入功率和电流、工作温度下的泄漏电流和电气强度、耐潮湿、泄漏电流和电气强度、稳定性和机械危险、机械强度、结构（不包括第 22.46 条的试验）、内部布线、电源连接和外部软线、外部导线用接线端子/外部导体用接线端子、接地措施、螺钉和连接、电气间隙、爬电距离和固体绝缘	GB 4706.1-2005、GB 4706.27-2008、GB/T 4706.1-2024、GB/T 4706.27-2024	2



36		电磁灶	电磁灶	对触及带电部件的防护、输入功率和电流、发热、工作温度下的泄漏电流和电气强度、耐潮湿、泄漏电流和电气强度、非正常工作（不包括第 19.11.4 条试验）、稳定性和机械危险、机械强度、结构（不包括第 22.3、22.46 条试验）、内部布线、电源连接和外部软线、外部导线用接线端子/外部导体用接线端子、接地措施、螺钉和连接、电气间隙、爬电距离和固体绝缘	GB 4706.1-2005 、 GB 4706.29-2008、 GB 4706.14-2008、 GB/T 4706.1-2024、 GB/T 4706.14-2024	1
37		微波炉	微波炉	对触及带电部件的防护、输入功率和电流、发热、工作温度下的泄漏电流和电气强度、内部布线、电源连接和外部软线、接地措施、电气间隙、爬电距离和固体绝缘	GB 4706.21-2008、 GB 4706.1-2005、 GB/T 4706.1-2024、 GB/T 4706.21-2024	1
38	轻工产品	日用及化工品	卫生巾	全长偏差、pH、吸水倍率、吸收速度、甲醛含量、可迁移性荧光物质、背胶剥离强度	GB/T 8939-2018	2
39			纸尿裤	婴儿纸尿裤：pH 值、甲醛含量、可迁移性荧光物质、渗透性能、成人纸尿裤：pH、甲醛含量、可迁移性荧光物质、渗透性能	GB/T 28004.1-2021、GB/T 28004.2-2021	2
40			洗衣粉	洗衣粉（含磷）：外观、表观密度、总五氧化二磷含量、游离碱（以 NaOH 计）含量、pH、规定污布的去污力、洗衣粉（无磷）：外观、表观密度、总活性物含量、总五氧化二磷含量、游离碱（以 NaOH 计）含量、pH、规定污布的去污力	GB/T 13171.1-2022	2
41			衣料用液体洗涤剂	总活性物、规定污布的去污力、稳定性、总五氧化二磷、pH	QB/T 1224-2012	2
42			电动自行车	整车编码、电动机编码、号牌安装位置、车速限值、制动性能（干态）、防碰撞、反射器、照明和鸣号装置（安装）、尺寸限值、标识与警示语	GB 42295-2022 GB 17761-2024	2
43			家用清洁剂	卫生洁具清洗剂：总酸度、总有效物含量、腐蚀性、玻璃清洗剂：冰点、pH 值 厨房油污清洁剂：总活性物含量、碱度、pH 值、腐蚀量、总五氧化二磷含量	GB/T 21241-2022 、 GB/T 35833-2018、 QB/T 4086-2010	2
44			液化天然气	甲烷摩尔分数、C ₄ ⁺ 烷烃摩尔分数、二氧化碳摩尔分数、氮气摩尔分数、氧气摩尔分数、总硫含量（以硫计）、高位体积发热量	GB/T 38753-2020	3



45		液化石油气	组分/组分体积分数、铜片腐蚀、蒸气压、总硫含量/硫含量、密度、二甲醚含量/二甲醚体积分数、残留物、游离水、硫化氢	GB 11174-2011 GB 11174-2025	
46		润滑油（脂）	低温动力黏度/低温启动黏度、边界泵送温度、低温泵送黏度、运动黏度、高温高剪切黏度、黏度指数、倾点、水分/水含量、泡沫性/泡沫特性、蒸发损失、机械杂质、闪点（开口）、磷	GB 11121-2006 GB 11122-2006 GB 11121-2025 GB 11122-2025	4
47		烟花爆竹	标志（运输包装标志、销售包装标志）、包装（运输包装、销售包装）、外观、部件（底座、引燃装置、手持部位、燃放导向装置、其他要求）、结构、材质、药种、药量、燃放性能（注：1. 标志要求的检验项目为 GB/T 10632—2026 中表 B.1 规定的 a 类缺陷项目； 2. 包装要求的检验项目为 GB 10631—2025 中 6.1.2.1、6.1.2.2 中的 f)~k)、6.1.2.3、6.1.2.4 中的 a) b) e)； 3. 外观要求的检验项目为 GB 10631—2025 中 6.1.3 全部条款； 4. 部件要求的检验项目为 GB 10631—2025 中 6.1.4.1 中的 a)、b)、6.1.4.2、6.1.4.3、6.1.4.4、6.1.4.5； 5. 结构要求的检验项目为 GB 10631—2025 中 6.1.5.2~6.1.5.13； 6. 材质要求的检验项目为 GB 10631—2025 中 6.1.6 全部条款； 7. 药种要求的检验项目为 GB 10631—2025 中 6.1.7.1 中的 a)； 8. 药量要求的检验项目为 GB 10631—2025 中 6.1.7.2 中的 a)； 9. 燃放性能要求的检验项目为 GB 10631—2025 中 6.1.8.6、6.1.8.7、6.1.8.11、6.1.8.13、6.1.8.15。）	GB 10631-2025	3
48		眼镜镜片	镜片顶焦度偏差、光学中心和棱镜度、镜片材料和表面的质量、几何尺寸（有效尺寸）、可见光光透射比、UV-A 波段透射比最大值、UV-B 波段透射比最大值、镜片的基准点厚度	QB/T 2506-2017	3
49		老视成镜	顶焦度、材料和表面质量、透射比性能、两镜片顶焦度互差、光学中心水平偏差、光学中心垂直互差	GB/T 13511.3-2019	3



50		珠宝首饰	贵金属饰品	贵金属饰：贵金属纯度、质量、标签、印记	GB 11887-2012、 QB/T 1690-2021、 QB/T 2062-2015	2
51		燃气用具	家用燃气灶	气密性、热负荷、燃烧工况（离焰、熄火、回火、燃烧噪声、熄火噪声、干烟气中 CO 浓度（室内型））、温升（操作时手必须接触的部位）、熄火保护装置—闭阀时间、结构的一般要求（燃气管、燃烧器的熄火保护装置）、热效率、耐热冲击、耐重力冲击	GB 16410-2020、GB 30720-2025	4
52			商用燃气灶	一般要求、电气系统、燃气系统零部件（一般要求）、燃气系统密封性、热负荷准确度、燃烧工况（运行噪声、熄火噪声、干烟气中 CO（ $\alpha=1$ ）含量）、熄火保护装置、能源合理利用、电气性能（标志、接地措施）、注：1. “一般要求”的检验项目为 GB 35848—2024 中 5.2.1.13；、2. “电气系统”的检验项目为 GB 35848—2024 中 5.2.4.5；、3. “燃气系统零部件—一般要求”的检验项目为 GB 35848—2024 中 5.3.1.15；、4. “熄火保护装置”的检验项目为 GB 35848—2024 中 5.5.5。	GB 35848-2024	
53			家用燃气快速热水器	燃气系统气密性、燃烧工况（无风状态）（火焰稳定性、燃烧噪声、熄火噪声、烟气中 CO 含量）、安全装置（熄火保护装置、防干烧安全装置、防止不完全燃烧安全装置（自然排气式））、热水性能（热水产率）、热效率、电气部分（使用交流电源）—电气安全（接地措施、电气强度）、注：除第 3、4 项外，其他检验项目针对标准中强制性条文要求。	GB 6932-2015、GB 20665-2015	
54			燃气采暖热水炉	电源运行安全性、燃气系统密封性、采暖额定热输出或带有额定热负荷调节装置的最大热输出、采暖额定冷凝热输出或带有额定热负荷调节装置的最大冷凝热输出、热效率（采暖状态：额定热负荷 80℃/60℃ 状态冷凝炉额定热负荷 50℃/30℃ 状态热水状态）、额定热负荷时 CO 含量、工作温度下的泄漏电流和电气强度、接地措施（低电阻值）	GB 25034-2020、GB 20665-2015	1



55		瓶装液化石油气调压器	GB 35844-2018：结构（一般要求、调压器的接头组件）、耐冲击性、气密性、关闭压力、出口压力、外观 注：1. 一般要求的检验项目为 GB 35844-2018 中 5.2.1.3； 2. 调压器的接头组件的检验项目为 GB 35844-2018 中 5.2.5.2 手轮外径和宽度、5.2.5.3 软管连接接头外径、5.2.5.4； 3. 耐冲击性的检验项目为 GB 35844-2018 中 5.3.7.1； 4. 气密性的检验项目为 GB 35844-2018 中 5.3.3.1； 5. 关闭压力的检验项目为 GB 35844-2018 中 5.3.4；、出口压力的检验项目为 GB 35844-2018 中 5.3.5。 CJ/T 50-2008：结构（防止改变状态措施、进口过滤网、呼吸孔）、外观、气密性、关闭压力、出口压力 注：1. 结构的检验项目为 CJ/T 50-2008 中 5.2.1、5.2.2、5.2.3； 2. 外观的检验项目为 CJ/T 50-2008 中 6.2； 3. 气密性的检验项目为 CJ/T 50-2008 中 6.3； 4. 关闭压力的检验项目为 CJ/T 50-2008 中 6.4；、出口压力的检验项目为 CJ/T 50-2008 中 6.5。	GB 35844-2018、CJ/T 50-2008	2
56		电磁式燃气紧急切断阀	外观、承压件强度、外部气密性、内部气密性、抗扭力性能、抗弯曲性能、电气安全性-防触电保护、电气安全性-电气强度、电气安全性-绝缘电阻	GB 44016-2024	2
57		管道燃气自闭阀	外观、气密性、自动关闭性能、操作力	CJ/T 447-2014	
58		燃气用不锈钢波纹管	GB 41317-2024：波纹管气密性、波纹管耐压性、波纹管弯曲性、接头耐安装强度 GB/T 26002-2025：管件气密性、软管耐拉伸性、软管扁平性、软管耐冲击性、软管弯曲性、软管扭曲性、软管气密性、软管耐压性	GB/T 26002-2025、GB 41317-2024	4



59			燃气用金属 包覆软管	GB 44017-2024: 结构与尺寸-内层胶管壁厚、包覆管气密性、包覆管耐压性、包覆管柔软性、被覆层阻燃性、包覆管耐挤压性	GB 44017-2024	
60			燃气用具连接用软管	HG 2486-1993: 软管的尺寸与公差(胶层厚度)、外观、气密性、耐压性能、难燃试验 GB 44023-2024: 结构与尺寸(内胶管壁厚、内胶管尺寸与公差)、耐压性、气密性、耐燃烧性、耐热性、耐燃气性能、拉伸强度、拉断伸长率	HG 2486-1993、GB 44023-2024	
61			户外燃气燃烧器具	燃烧工况(火焰传递、火焰状态、主燃烧器火焰稳定性)、点火器性能、燃气系统气密性、通用结构-一般要求、通用结构-燃气连接	GB/T 38522-2020	
62	建筑 和装 饰装 修材 料	水暖 五金	卫生洁具软管	螺纹连接-管螺纹精度、密封性、耐压性、抗拉伸性、抗脉冲性、耐冷热循环性、耐老化性、表面耐腐蚀、金属有害物析出限量	GB/T 23448-2019 卫生洁具软管	2
63			卫生洁具及暖气管道用角阀	外观、加工与装配、密封性能、抗水压机机械性能、耐腐蚀性能	GB/T 26712-2021	1
64			陶瓷片密封水嘴	流量、抗水压机机械性能、密封性能、表面耐腐蚀性能、装配、外观、螺纹、抗安装负载、流量均匀性、水嘴水效限定值	GB 18145-2014 GB 25501-2019	1
65			卫生陶瓷	陶瓷坐便器: 水封深度、坐便器水封表面尺寸、便器用水量、坐便器洗净功能、坐便器球排放试验、坐便器排水管道输送特性、坐便器水封回复功能、坐便器污水置换功能、坐便器卫生纸试验、冲水装置、安全水位、防虹吸功能、进水阀 CL 标记 陶瓷蹲便器: 便器用水量、蹲便器洗净功能、蹲便器排放功能、蹲便器防溅污性、水封深度、蹲便器污水置换功能、冲水装置、安全水位、防虹吸功能、进水阀 CL 标记	GB/T 6952-2015 、 GB/T 26730-2011	1
66		装饰 装修 材料	建筑用钢筋	直径偏差、不圆度、重量偏差、下屈服强度、抗拉强度、断后伸长率、最大力总延伸率、规定塑性延伸强度、表面质量	GB 1499.1-2024	5
67				内径偏差、重量偏差、下屈服强度、抗拉强度、断后伸长率、最大力总延伸率、表面质量	GB 1499.2-2024	



68				重量偏差、规定塑性延伸强度、抗拉强度、 $R_m/R_{p0.2}$ 、断后伸长率、最大力总延伸率、表面质量	GB 13788-2024	
69			水泥	通用硅酸盐水泥：水泥中水溶性铬(VI)、凝结时间、安定性、强度、细度、放射性核素限量、氯离子、三氧化硫、氧化镁、不溶物、烧失量、砌筑水泥：三氧化硫、氯离子、水泥中水溶性铬(VI)、细度、凝结时间、沸煮法安定性、保水率、强度、放射性	GB 175-2023、GB/T 3183-2025	4
70			陶瓷砖	尺寸（长度、宽度、厚度）、吸水率、断裂模数、破坏强度、无釉砖耐磨深度、有釉砖抗釉裂性、耐化学腐蚀性、耐污染性、放射性	GB/T 4100-2015、GB 6566-2010	2
71			电力电缆	电力电缆：厚度测量、成品电缆标志/标志、导体电阻、绝缘老化前机械性能、绝缘空气烘箱老化后机械性能、绝缘热延伸试验、绝缘收缩试验、护套老化前机械性能、护套空气烘箱老化后机械性能、护套空气烘箱中失重试验、电缆的单根阻燃试验 架空绝缘电缆：绝缘厚度、导体电阻、绝缘原始性能、绝缘空气烘箱老化试验、绝缘老化前机械性能、绝缘空气老化后机械性能、收缩试验、热延伸	GB/T 12706.1-2020 12706.2-2020 、 GB/T 12706.3-2020、GB/T 12527-2008 、GB/T 14049-2008	1



72		电线电缆	额定电压 450/750V 及以下聚氯乙烯绝缘电线电缆：绝缘厚度（绝缘平均厚度、绝缘最薄厚度）、护套厚度（护套平均厚度、护套最薄厚度）、导体电阻、绝缘老化前拉力试验（绝缘老化前抗张强度、绝缘老化前断裂伸长率）、绝缘老化后拉力试验（绝缘老化后抗张强度、绝缘老化前后抗张强度变化率、绝缘老化后断裂伸长率、绝缘老化前后断裂伸长率变化率）、护套老化前拉力试验（护套老化前抗张强度、护套老化前断裂伸长率）、护套老化后拉力试验（护套老化后抗张强度、护套老化前后抗张强度变化率、护套老化后断裂伸长率、护套老化前后断裂伸长率变化率）、曲挠试验、不延燃试验 塑料绝缘控制电缆：绝缘厚度测量（绝缘平均厚度、绝缘最薄厚度）、护套厚度测量、标志、导体直流电阻测量、绝缘老化前拉力试验（绝缘老化前抗张强度、绝缘老化前断裂伸长率）、绝缘空气箱老化后拉力试验（绝缘老化后抗张强度、绝缘老化前后抗张强度变化率、绝缘老化后断裂伸长率、绝缘老化前后断裂伸长率变化率）、绝缘热延伸试验、绝缘收缩试验、护套老化前拉力试验（护套老化前抗张强度、护套老化前断裂伸长率、护套老化后抗张强度）、护套空气箱老化后拉力试验（护套老化后抗张强度、护套老化前后抗张强度变化率、护套老化后断裂伸长率、护套老化前后断裂伸长率变化率）、护套失重试验、成品电缆单根燃烧试验	GB/T 5023.3-2008、GB/T 5023.5-2008、JB/T 8734.2-2016、JB/T 8734.3-2016、GB/T 9330-2020	5
73		建筑用钢化玻璃	厚度及其允许偏差、表面应力、碎片状态	GB 15763.2-2005	2
74		岩棉板/热固复合聚苯乙烯泡沫保温板	GB/T25975-2018：尺寸允许偏差、导热系数、密度允许偏差、压缩强度、燃烧性能、 GB/T11835-2016：密度允许偏差、导热系数、有机物含量、燃烧性能、 GB/T19686-2015：尺寸允许偏差、导热系数、压缩强度、密度允许偏差、燃烧性能 JG/T 536-2017：外观、密度、导热系数、压缩强度、尺寸稳定性	GB/T19686-2015、GB/T25975-2018、GB/T11835-2016、GB8624-2012、JG/T 536-2017	3



75			绝热用玻璃棉及其制品	GB/T17795-2019:密度偏差、导热系数、含水率、燃烧性能 GB/T13350-2017:密度偏差、含水率、导热系数、燃烧性能	GB/T13350-2017、GB/T17795-2019、GB8624-2012	
76			绝热用模塑聚苯乙烯泡沫塑料	压缩强度/压缩性能、吸水率、导热系数、燃烧性能	GB/T10801.1-2021、GB8624-2012、GB/T10801.1-2025	
77			建筑用金属面绝热夹芯板	芯材密度、粘结强度、剥离性能、燃烧性能	GB/T 23932-2009《建筑用金属面绝热夹芯板》、GB/T 23932-2025、GB 8624-2012	
78		人造板	细木工板	含水率、横向静曲强度、浸渍剥离性能、表面胶合强度、甲醛释放量	GB/T 5849-2016、GB/T 39600-2021、GB 18580-2025	5
79			普通胶合板	含水率、胶合强度、浸渍剥离、静曲强度、弹性模量、甲醛释放量	GB/T 9846-2015、GB/T 39600-2021、GB 18580-2025	
80			中密度纤维板	静曲强度、内胶合强度、吸水厚度膨胀率、表面胶合强度、甲醛释放限量	GB/T 11718-2021、GB/T 39600-2021、GB 18580-2025	
81			刨花板	静曲强度、内胶合强度、表面胶合强度、2h/24h 吸水厚度膨胀率、甲醛释放量、注：2h/24h 吸水厚度膨胀率不适用于 P1 型刨花板；2h 吸水厚度膨胀率仅适用于 P2 型刨花板；24h 吸水厚度膨胀率适用于 P3~P12 型刨花板。	GB/T 4897-2015、GB/T 39600-2021、GB 18580-2025	
82			浸渍胶膜纸饰面纤维板和刨花板/浸渍胶膜纸面人造板	浸渍胶膜纸饰面纤维板:静曲强度、弹性模量、内结合强度、24h 吸水厚度膨胀率、表面胶合强度、表面耐磨、表面耐龟裂、表面耐划痕、甲醛释放量 浸渍胶膜纸饰面刨花板:静曲强度、弹性模量、内结合强度、2h 吸水厚度膨胀率、表面胶合强度、表面耐磨、表面耐龟裂、表面耐划痕、甲醛释放量 浸渍胶膜纸饰面胶合板:含水率、胶合强度、表面耐磨、表面耐干热、表面耐冷热循环、表面耐龟裂、表面耐划痕、甲醛释放量 浸渍胶膜纸饰面细木工板:含水率、浸渍剥离、表面耐磨、表面耐干热、表面耐冷热循环、表面耐龟裂、表面耐划痕、甲醛	GB/T 15102-2017、GB/T 34722-2025、GB/T 39600-2021、GB 18580-2025	



				释放量		
83			聚乙烯（PE） 管材	几何尺寸（平均外径、壁厚公差）、静液压强度（20℃，100h）、断裂伸长率、纵向回缩率、氧化诱导时间、灰分	GB/T 13663.2-2018	
84			PVC 管材及管 件（给水用聚 氯乙烯管材）	规格尺寸（平均外径、壁厚）、密度、维卡软化温度、纵向回缩率、拉伸屈服应力、断裂伸长率、落锤冲击试验 TIR、静液压强度（20℃，1h）	GB/T 10002.1-2023	
85			给水用硬聚 氯乙烯 （PVC-U）管 件	外观、密度、维卡软化温度、烘箱试验、坠落试验	GB/T 10002.2-2023	
86		塑料 管材 及管 件	硬聚氯乙烯 （PVC-U）管 材（建筑排水 用硬聚氯乙 烯管材）	规格尺寸（平均外径、壁厚）、密度、维卡软化温度、纵向回缩率、拉伸屈服应力、断裂伸长率、落锤冲击试验 TIR、铅限量	GB/T 5836.1-2018	2
87			PVC 管材及管 材（建筑排水 用硬聚氯乙 烯管件）	规格尺寸（承口平均内径、最小承口深度）、密度、维卡软化温度、烘箱试验、坠落试验、铅限量、外观	GB/T 5836.2-2018	
88			耐热聚乙烯 （PE-RT）管 材	规格尺寸（壁厚）、外观、静液压强度（20℃，1h）、纵向回缩率、氧化诱导时间	GB/T 28799.2-2020	



89			建筑防水卷材	弹性体改性沥青防水卷材：可溶物含量、耐热性、低温柔性、不透水性、拉伸性能、热老化（最大拉力保持率）、热老化（最大拉力时延伸率保持率）、热老化（低温柔性）、尺寸变化率、热老化（质量损失）、渗油性 预铺防水卷材：可溶物含量、拉伸性能（拉力）、拉伸性能（拉伸强度）、拉伸性能（膜断裂伸长率）、拉伸性能（最大拉力时伸长率）、耐热性、低温柔性、低温弯折性、不透水性、渗油性/张数、卷材与卷材剥离强度（无处理）、热老化（拉力保持率）/热空气老化（拉力保持率）、热老化（延伸率保持率）/热空气老化（伸长率保持率）、热老化（低温弯折性）/热空气老化（低温弯折性）、热老化（低温柔性）/热空气老化（低温柔性） 湿铺防水卷材：可溶物含量、拉伸性能（拉力）、拉伸性能（最大拉力时延伸率）、撕裂力、耐热性、低温柔性、不透水性、渗油性/张数、卷材与卷材剥离强度（无处理）、持粘性、热老化（拉力保持率）、热老化（伸长率保持率）、热老化（低温柔性） 自粘聚合物防水卷材：拉伸性能（拉力）、拉伸性能（最大拉力时延伸率）、拉伸性能（沥青断裂延伸率）、拉伸性能（拉伸时现象）、耐热性、低温柔性、不透水性、持粘性、可溶物含量、渗油性、剥离强度、热老化（拉力保持率）、热老化（最大拉力时延伸率）、热老化（低温柔性）、热老化（剥离强度 卷材与铝板）、热老化（尺寸稳定性）、热稳定性 高分子防水材料（片材）：拉伸强度（常温）、拉断伸长率（常温）、低温弯折、不透水性、撕裂强度、加热伸缩量	GB 18242-2025、GB 23441-2009 、GB/T 23457-2017、GB/T 35467-2017 、GB/T 18173.1-2012、GB/T 23457-2025	2
90	机械及安防产品	安全技术防范产品	安全带/坠落防护安全绳	安全带：总体结构、组成与设计、阻燃性能、金属零部件耐腐蚀性能、耐化学品性能 坠落防护安全绳：一般要求、调节扣滑移性能、耐腐蚀性能	GB 6095-2021 GB 24543-2009	3
91			安全帽	垂直间距、冲击吸收性能、耐穿刺性能	GB 2811-2019	2



92		锁具（电子门锁）	输入错误报警、防拆报警、主锁舌伸出长度、主锁舌灵活度、电源-电池容量、电源-低电量/低电压指示、使用权限管理、信息上传、胁迫报警	GB 21556.2-2025	1
93		儿童口罩	颗粒物过滤效率、吸气阻力、呼气阻力、通气阻力、口罩带及口罩带与口罩体的连接处断裂强力	GB 2626-2019 、 GB/T 32610-2016 、 GB/T 38880-2020	2
94		非医用口罩	口罩（防颗粒物呼吸器）：过滤效率、呼吸阻力、呼气阀气密性、头带 日常防护型口罩：吸气阻力、呼气阻力、过滤效率、甲醛含量、口罩带及口罩带与口罩体的连接处断裂强力 其他非医用口罩：过滤效率/颗粒物过滤效率、呼吸阻力/吸气阻力/呼气阻力/通气阻力、头带/口罩带及口罩带与口罩体的连接处断裂强力		
95		手套	针织民用手套：甲醛含量、pH 值、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异味、耐水色牢度、耐汗渍色牢度、耐摩擦色牢度、耐皂洗色牢度、纤维含量 手套：甲醛含量、pH 值、耐水色牢度、耐酸汗渍色牢度、耐碱汗渍色牢度、耐干摩擦色牢度、异味、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	FZ/T 73047-2013 GB 18401-2010	2
96		防爆灯具	热剧变试验、连接件、外壳的引入装置-通则、介电强度试验、紧固件-通则	GB/T 3836.1-2021 GB/T 3836.2-2021 GB/T 3836.3-2021	1
97		防爆电器	热剧变试验、连接件、外壳的引入装置-通则、介电强度试验、紧固件-通则	GB/T 3836.1-2021 GB/T 3836.2-2021 GB/T 3836.3-2021	1
98	消防器材	手提式干粉灭火器	充装误差、20℃时喷射性能、瓶体爆破性能、瓶体测量壁厚、灭火剂（磷酸二氢铵）	GB 4351-2023 GB 4066-2017	4
99		消防水带	外观质量、内径、长度、水压试验与爆破试验、单位长度质量、附着强度、扯断伸长率、扯断强度、水带与消防接口连接性能、标志	GB 6246-2011	2
100		消防水枪	GB 8181-2005 ：表面质量、密封性能、耐水压强度、抗跌落性能、标志 GB 8181-2025：表面质量、密封性能、耐水压性能、抗跌落性能、标志（仅检：8.1.1）	GB 8181-2005 GB 8181-2025	1



101			独立式感烟火灾探测报警器	外观要求、极性反接性能、重复性、方位、高温（运行）试验、气流稳定性、消音功能	GB 20517-2025	1
102			点型感烟火灾探测器	指示灯、辅助设备连接、包装及外观、防止外界物体侵入性能、响应重复性、烟雾响应方位、高温（运行）试验	GB 4715-2024	
103			过滤式消防自救呼吸器	结构、佩戴质量、橡塑材料老化性能、连接强度、金属材料表面质量	GB 21976.7-2012	1
104			灭火毯	外观与结构、尺寸、质量、操作性能、柔软性能、F 类火灭火性能、绝缘性能	XF 1205-2014	1
105			家用可燃气体探测器	报警动作值试验、方位试验、绝缘电阻试验、电气强度试验、电快速瞬变脉冲群抗扰度试验、高温（运行）试验、跌落试验	GB 15322.2-2019	1
106			消防应急照明和疏散指示系统	GB 17945-2024：重复转换试验、电压波动试验、转换电压试验、绝缘电阻试验、接地电阻试验、电气强度试验、最小初装持续应急工作时间、灯具的结构	GB 17945-2024	2
107		船用救生用品	救生圈/救生衣	救生圈：外观、重量、尺寸、强度；救生衣：外观；加工质量；耐燃烧	GB/T 4302-2008 《救生圈》 GB/T 4303-2023《船用救生衣》	1
108		车辆及相关产品	车用尿素水溶液	尿素含量、密度、折光率、碱度、缩二脲、醛类、不溶物、磷酸盐、钙、铁、铜、锌、铬、镍、铝、镁、钠、钾、一致性确认	GB 29518-2013	2
109			汽车用制动器衬片	M1、M2、N1、01、02 类车辆使用的盘式衬片：有害成分限量（镉、六价铬、铅、汞）、摩擦性能 M1、M2、N1、01、02 类车辆使用的鼓式衬片：有害成分限量（镉、六价铬、铅、汞）、标志、包装 M3、N2、N3、03、04 类车辆使用的盘式衬片：有害成分限量（镉、六价铬、铅、汞）、摩擦性能 M3、N2、N3、03、04 类车辆使用的鼓式衬片：有害成分限量（镉、六价铬、铅、汞）、摩擦性能	GB 5763-2018	2
110			汽车用离合器面片	外观、有害成分限量-镉、有害成分限量-六价铬、有害成分限量-铅、有害成分限量-汞	GB/T 5764-2023	



111			汽车轮胎	GB 9743-2024: 轮胎规格、负荷指数或层级、测量轮辋、负荷能力、充气压力、允许使用轮辋、轮胎速度符号与最高行驶速度的对应关系、轮胎负荷指数与负荷能力的对应关系、新胎外缘尺寸、胎面磨损标志和标记、外观质量 GB 9744-2024: 轮胎速度符号与最高行驶速度的对应关系、轮胎负荷指数与负荷能力的对应关系、新胎外缘尺寸、胎面磨损标志和标记、外观质量	GB 9743-2024 《轿车轮胎》 GB 9744-2024《载重汽车轮胎》	2
112			机动车发动机冷却液	冰点、沸点、pH、密度	GB 29743.1-2022 GB 29743.2-2025 GB 29743.3-2025	1
113			机动车制动液	外观、平衡回流沸点(ERBP)、运动黏度、湿平衡回流沸点(WERBP)、pH 值、低温流动性和外观	GB 12981-2012	1
114			电动汽车充电桩	电击防护一般要求(7.1.2、7.1.3)、接触顺序、绝缘电阻、介电强度、电缆加长组件、标识和说明、急停	GB/T 18487.1-2023	1
115			电动自行车头盔	质量、视野、护目镜(冲击强度、可见光透过率、耐磨性)、表面凸起结构的剪切力、表面摩擦力、固定装置稳定性、佩戴装置强度、吸收碰撞能量(低温)、耐穿透(低温)	GB 811-2022	1
116			醇基燃料	GB 16663-1996: 醇含量、密度、机械杂质、凝点、pH 值、外观、稳定性 GB 16663-2025: 密度、引燃温度、pH 值、硫含量、灰分	GB 16663-1996 GB 16663-2025	
117			电动自行车电池/锂离子电池(电动摩托车和电动轻便摩托车用锂电池)	电动助力车用阀控式铅酸蓄电池: 实际容量、质量比能量、大电流放电、不同温度下容量、快速充电能力、机械冲击 电动自行车用锂离子蓄电池: I2(A) 放电、低温放电、过充电、过充电保护、过放电保护、短路保护、放电过流保护、壳体阻燃性 电动自行车用锂离子蓄电池: 常温容量、I2(A) 放电容量、低温(-10℃) 容量、外观、极性标志 锂离子电池: 海水浸泡、标识、跌落、室温放电容量	GB/T 22199.1-2025、GB/T 36972-2018、QB/T 2947.3-2008 GB/T 36672-2018	2



118			电动自行车充电器	电动自行车充电器（GB 42296—2022）：外壳冲击、跌落、工作温度下的泄漏电流、电气强度、防触电保护、非正常工作（仅测 5.2.5.1、5.2.5.2）、超温保护、过充切断、延时切断、耐热、灼热丝	GB 42296-2022	1
119	电工及材料产品	钢丝绳	钢丝绳	重要用途钢丝绳：钢丝绳直径、拆股钢丝绳直径、拆股钢丝抗拉强度、拆股钢丝扭转、拆股钢丝镀锌层 钢丝绳（通用）：股的捻制、拆股钢丝-镀层、钢丝绳的表面质量、直径（允许偏差）、直径（不圆度）、拆股钢丝-打结拉伸、钢丝绳破断拉力、拆股钢丝实测直径、拆股钢丝抗拉强度、拆股钢丝单向扭转、拆股钢丝反复弯曲 不锈钢钢丝绳：破断拉力、钢丝直径允许偏差、钢丝绳直径及允许偏差、钢丝绳直径及允许偏差（不圆度） 操纵用钢丝绳：拆股钢丝-打结拉伸、拆股钢丝-镀层、钢丝绳直径允许偏差、破断拉力、拆股钢丝直径允许偏差、拆股钢丝抗拉强度、拆股钢丝反复弯曲、拆股钢丝单向扭转	GB/T 8918-2006 、 GB/T 9944-2025 、 GB/T 14451-2025 、 GB/T 20118-2025	2
120		家用和类似用途插头插座（暗装式插座）延长线插座	家用和类似用途插头插座（暗装式插座）延长线插座	家用和类似用途插头插座：尺寸检查、防触电保护、接地措施、固定式插座的结构、防潮、绝缘电阻和电气强度、温升、拔出插头所需的力、耐热、爬电距离、电气间隙和通过密封胶的距离 延长线插座：防触电保护要求、接地措施要求、结构要求、耐老化、由外壳提供的防护和防潮要求、绝缘电阻和电气强度要求、温升要求、拔出插头所需的力要求、软缆及其连接要求、耐热要求、螺钉、载流部件及其连接要求、爬电距离、电气间隙和通过密封胶的距离要求	GB/T 1002-2021 GB 1002-2024 GB/T 2099.1-2008 GB/T 2099.1-2021 GB 2099.7-2024 GB/T 2099.7-2015	2



121	食品 相关产品	食品接触用塑料包装容器（塑料一次性餐饮具）	塑料一次性餐饮具	大肠菌群、沙门氏菌、霉菌、高锰酸钾消耗量、总迁移量、重金属（以 Pb 计）、脱色试验（限添加了着色剂的产品）、感官要求、芳香族伯胺迁移总量、特定迁移总量（以己内酰胺计）（限 PA 材质）、特定迁移量（以锑计）（限 PET 材质）、特定迁移总量（以对苯二甲酸计）（限 PET 材质）、负重性能、跌落性能、漏水性、邻苯类增塑剂特定迁移量（限 PVC 材质）	GB 4806.7-2023、GB 9685-2016 、GB 14934-2016 、GB/T 18006.1-2025 、GB/T 18006.1-2009、GB/T 24693-2009	2
122		食品接触用纸包装及容器等制品	纸杯	感官要求、总迁移量、高锰酸钾消耗量、重金属（以 Pb 计）、铅（Pb）、砷（As）、荧光性物质、甲醛、容量偏差、大肠菌群、沙门氏菌、霉菌、感官指标、渗漏性能、杯身挺度	GB 4806.7-2023 、GB 4806.8-2022 、GB/T 27590-2022	2
123			食品接触用纸容器	纸餐具：感官要求、总迁移量、高锰酸钾消耗量、重金属（以 Pb 计）、铅（Pb）、砷（As）、荧光性物质、甲醛、大肠菌群、沙门氏菌、霉菌、渗漏性能、耐高温性能、杯身挺度、抗压性能 纸盒：感官要求、总迁移量、高锰酸钾消耗量、重金属（以 Pb 计）、铅（Pb）、砷（As）、荧光性物质、甲醛、大肠菌群、沙门氏菌、霉菌 纸袋：感官要求、总迁移量、高锰酸钾消耗量、重金属（以 Pb 计）、铅（Pb）、砷（As）、荧光性物质、甲醛、大肠菌群、沙门氏菌、霉菌 纸罐（纸板类罐）：感官、铅（Pb）、砷（As）、荧光性物质、甲醛、大肠菌群、沙门氏菌、霉菌 纸罐（圆柱形复合罐）：感官、总迁移量、高锰酸钾消耗量、重金属（以 Pb 计）、大肠菌群、沙门氏菌、霉菌	GB 4806.7-2023 、GB 4806.8-2022、GB/T 10440-2008 、GB/T 27591-2025 、GB/T 36787-2018 、QB/T 2898-2007	
124			纸吸管	感官、浸泡液、总迁移量、重金属（以 Pb 计）、甲醛、大肠菌群、沙门氏菌、霉菌	GB 4806.8-2022	
125			一次性竹木筷	感官、浸泡液、总迁移量、大肠菌群、沙门氏菌、二氧化硫、甲醛	GB 4806.12-2022	



126	可重复使用的塑料餐饮具	可重复使用的塑料餐饮具筷子	感官、浸泡液、总迁移量、高锰酸钾消耗量、重金属（以 Pb 计）、脱色试验	GB 4806.7-2023	2
127		密胺塑料餐具	外观、耐干热性、耐低温性、耐湿热性、耐污染性、翘曲、跌落、感官、浸泡液、总迁移量、高锰酸钾消耗量、重金属（以 Pb 计）、脱色试验	GB/T 41001-2021 GB 4806.7-2023	
128	聚对苯二甲酸乙二醇酯（PET）瓶（及瓶坯）	聚对苯二甲酸乙二醇酯（PET）瓶（及瓶坯）	感官要求、总迁移量、高锰酸钾消耗量、重金属（以 Pb 计）、脱色试验（限添加了着色剂的产品）、特定迁移量（以锑计）、特定迁移总量（以对苯二甲酸计）、特定迁移总量（以己内酰胺计）（限 PA 材质）、邻苯类增塑剂特定迁移量（限 PVC 材质）	GB 4806.7-2023	2
129	餐具洗涤剂	餐具洗涤剂	总砷（以 As 计）、重金属（以 Pb 计）、甲醇、甲醛、菌落总数、大肠菌群、1,4-二噁烷	GB 14930.1-2022	5
130	食品用洗涤剂	食品用洗涤剂	总砷（以 As 计）、重金属（以 Pb 计）、甲醇、甲醛、1,4-二噁烷、菌落总数、大肠菌群	GB 14930.1-2022	4
131	保鲜膜（袋）	保鲜膜（袋）	总迁移量、感官要求、高锰酸钾消耗量、重金属（以 Pb 计）、脱色试验（无色产品除外）、特定迁移总量（以对苯二甲酸计）（限 PET 材质）	GB 4806.7-2023	2
132	儿童水壶	儿童水壶	感官要求、砷、铅、镉、铬、镍	GB 4806.9-2023	2
133	不锈钢真空杯	不锈钢真空杯	感官要求、砷、铅、容量、密封性、表面印刷文字和图案的附着力、密封用盖（塞）的旋合强度、使用性能	GB/T 29606-2013、 GB 4806.9-2023	
134	压力锅	压力锅	感官要求、砷、铅、镉、铬、镍	GB 4806.9-2023	2
135	婴幼儿用塑料奶瓶	婴幼儿用塑料奶瓶	感官要求、总迁移量、高锰酸钾消耗量、重金属（以 Pb 计）、芳香族伯胺迁移总量、脱色试验、特定迁移量（以锑计）（限 PET 材质）、特定迁移总量（以己内酰胺计）（限 PA 材质）、特定迁移总量（以对苯二甲酸计）（限 PET 材质）、邻苯类增塑剂特定迁移量（限 PVC 材质）、容量偏差、抗压变形性能、耐沸水性能、	GB 4806.7-2023、 GB 38995-2020	2



				耐热冲击性能		
136		奶嘴	奶嘴	孔洞、抗冲击性能、抗刺穿性能、特定元素的迁移	GB 28482-2012	
137		阻燃输送带	一般用途织物芯阻燃输送带	尺寸(宽度及极限偏差)、直线度、外观质量	GB/T 10822-2014	1
138			煤矿用织物芯阻燃输送带	外观质量、宽度极限偏差、直线度	MT/T 914-2019	
合计						216
备注	1、此费用包含样品购置与处置费、抽样实施费、专项检测检验等所有费用，不得另行增加任何费用。 2、以上检测内容以采购人实际检测的内容为准，如供应商不具备此项检测能力，可委托有资质且具备检测能力的机构进行检测。					

二、项目完成期限要求

1. 项目承接合同生效之日起至 2026 年 12 月 15 日之前完成。

三、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预付 40%，服务期满后按完成抽检批次数量和检验报告经实施部门验收合格后付清剩余 60%费用。

第六章 评标方法

一. 评审方法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财库〔2014〕214 号印发《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即从质量和服

务均能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的所有磋商响应文件按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标后，以评标总得分由高到低推荐成交候选人。

二. 评审程序

1、按照资审、符合性审查、澄清有关问题、比较与评价、推荐成交候选人名单进行评审。在上一步评审中被废标者，不进入下一步的评审。

磋商小组对各个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先进行资格审查，再进行符合性审查，审查全都合格的供应商才有参加磋商与承诺的资格。

1.1 资格审查内容为：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供应商资质证明文件）

2、符合性审查内容为：

2.1 响应文件的签字、盖章合格；

2.2 磋商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

2.3 响应文件内容齐全，字迹清晰可辨；

2.4 响应文件磋商有效期满足文件要求；

2.5 服务期、付款方式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2.6 响应文件与磋商文件要求条款无重大偏离；

2.7 磋商响应文件中的商务要求逐项响应；

2.8 磋商响应文件未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写；

2.9 法律、法规及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要求。

3、对响应文件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磋商小组可以要求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有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磋商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1 澄清文件将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3.2 算术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

3.2.1 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2.2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3.2.3 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当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2.2.4 对不同文字文本磋商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 3.2.5 对于供应商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改，其磋商属于无效磋商情形。

三、享受的政府采购政策

1、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落实促进支持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脱贫攻坚工作的政策。

1.1 针对中小企业的说明：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及《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不允许大型及以上企业参与投标，响应单位不再享受价格分优惠。中小微企业在响应文件中，必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未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其响应文件为不实质响应采购文件，为无效响应。

小微企业在磋商响应文件中必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加盖公章，未提交则不享受相关小微企业价格扣除政策；监狱企业必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必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在磋商响应文件中未提供相关材料、资料的，不享受评审优惠政策。

如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将按“政府采购法”相关规定处理并由政府监管部门给予严肃处理。

1.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落实促进支持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脱贫攻坚工作的政策（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或采购包），执行以下条款）。

1.2.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一）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

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二)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三)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依据《办法》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规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必须真实，否则，按照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及《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的相关规定，货物服务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3%作为其价格分。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6%（工程项目为 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1%作为其价格分。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1.2.2《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1.2.3 《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落实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的政策（所投产品满足以下文件要求中任意一条（及以上），其价格给予 3% 的扣除，用扣除后价格参与评审。

2.1 根据《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 号）规定“政府采购属于节能产品品目清单的，在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应当优先采购节能品目清单的节能产品。”

2.2 根据《财政部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 号）规定“采购人采购的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品目的，在性能、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应当优先采购清单中的产品”。

2.3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有关要求，“使用财政性资金进行政府采购活动时，在技术、服务等指标满足采购需求的前提下，要优先采购节能产品，对部分节能效果、性能等达到要求的产品，实行强制采购，以促进节约能源，保护环境，降低政府机构能源费用开支。”

2.4 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有关要求，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2.5 所有投标产品进入“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应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相关证书的颁发机构应来自《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名

录》。

2.6 所有投标产品进入“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应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相关证书的颁发机构应来自《参与实施政府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

2.7 对于已列入品目清单的产品类别，采购人可在采购需求中提出更高的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要求，对符合条件的获证产品给予优先待遇。

2.8 投标供应商在磋商响应文件中对所投标产品为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清单中的产品，在投标报价时必须对此类产品单独分项报价，计算出小计金额。未提供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计分明细表的不给予计分。

2.9 若节能、环保、环境标志清单内的产品仅是构成投标产品的部件、组件或零件的，则该投标产品不享受鼓励优惠政策。

2.10 同一标段的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部分计分只对属于清单内的非强制类产品进行计分，强制类产品不给予计分。

2.11 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不重复计分；同时列入国家级清单和省级清单的产品不重复计分。

四、磋商

1. 磋商小组根据各磋商供应商响应文件响应情况决定是否与各供应商进行磋商，磋商方式为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与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2. 经磋商小组评审，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才具有最后报价的机会。供应商应按磋商小组规定的时间进行最后报价，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签字，最后报价现场不公布。该磋商报价为不可更改价格，作为磋商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人的依据。

3. 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最后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要求其在磋商小组规定的期限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如果其不能在磋商小组规定时间内够提供相关材料证明其报价的合理性，其最后报价为无效报价。

五、评审方法

磋商小组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

最后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提出成交候选人。

评分内容和评分方式

总分 100 分，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得分汇总即为最后得分，各项评分因素具体内容及打分标准如下：

评价和比较以投标响应文件为依据，以下几个方面进行评审并按照百分制进行赋分。

评标因素	评 审 内 容	分值
投标报价 (20 分)	1、价格评分满分为 20 分，以实质性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终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终磋商报价）×20 备注：计算分数时四舍五入取小数点后两位。 2、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标准。 3、供应商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参加投标。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0 分
服务方案 (18 分)	一、评审内容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特点，提供项目服务方案，包括：①工作流程；②工作方法；③实验室管理制度；④进度计划安排；⑤人员组织管理；⑥应对突发状况的预防处理措施；⑦保密措施；⑧验收方案；⑨合理化建议及解决方案。 二、评审标准 各项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理清晰详尽、符合本项目采购需求，能有效保障本项目实施的得 18 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 2 分，每有一处缺陷(缺陷是指：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凭空编造、笼统描述、内容前后不一致、内容无法连贯、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直接套用其他项目方案、与项目实施特点不匹配、不	18 分



	符合或不满足采购需求实际等任意一种不利于项目实施情况)扣 0.5 分,扣完为止。	
检测方案 (12 分)	一、评审内容 供应商根据本项目特点,提供检测方案。具体包括:①检测规章制度;②检验范围及检测内容;③检测依据及措施;④检测工作的重难点分析;⑤样品采集;⑥样品运输;⑦样品管理;⑧抽检分离。 二、评审标准 每各项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理清晰详尽、符合本项目采购需求,能有效保障本项目实施的得 12 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 1.5 分,每有一处缺陷(缺陷是指: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凭空编造、笼统描述、内容前后不一致、内容无法连贯、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直接套用其他项目方案、与项目实施特点不匹配、不符合或不满足采购需求实际等任意一种不利于项目实施情况)扣 0.5 分,扣完为止。	12 分
拟投入本项目检测的相关设备(9 分)	供应商根据本项目特点,提供拟投入本项目检测的相关设备。具体包括:①检测设备数量;②设备用途(性能);③使用年限(提供仪器设备的发票、设备图片及校准证书等证明材料复印件)。 注:每具有一项得 3 分,最多得 9 分。在此基础上,方案中存在缺陷的,每 1 项中每有 1 处扣 1 分,每项最多扣 3 分,扣完为止。内容缺陷是指:拟投入检测仪器配备不合理,配备数量不足、检测仪器精度差、检测仪器功能不完整、检测标准不达标、检测仪器缺乏针对性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等任意一种情形。	9 分
服务质量及安全保证措施(5 分)	一、评审内容 投标人根据本项目特点,提供服务质量保证方案。具体包括:①检测结果的质量保证;②风险管控措施;③制定服务过程中样品、人身等安全保证措施;④安全、无污染处理抽检样品的保障措施;⑤检测报告真实有效,不弄虚作假,不对外泄漏和公布检测数据和结果的保障措施。 二、评审标准 各项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理清晰详尽、符合本项目采购需求,能	5 分



	有效保障本项目实施的得 5 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 1 分，每有一处缺陷（缺陷是指：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凭空编造、笼统描述、内容前后不一致、内容无法连贯、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直接套用其他项目方案、与项目实施特点不匹配、不符合或不满足采购需求实际等任意一种不利于项目实施情况）扣 0.5 分，扣完为止。	
履约能力 (11 分)	1、以承检机构检验检测能力涵盖本次所有检测参数（以认证附表原件为准）按以下标准评审赋分：覆盖率<85%的，不得分；覆盖率≥85%的，得 2 分；覆盖率≥90%的，得 4 分；覆盖率 100%的，得 6 分。 2、抽检工作实验室的面积（不包括行政、后勤、办公等用房：1500（不含）平方米以下的，不得分；1500 平方米（含）—2000 平方米（含）的，得 3 分；2000 平方米以上的，得 5 分。（提供有效的房产证或房屋租赁合同复印件及场地实景照片说明）	11 分
拟投入的技术人员配置 (11 分)	一、评审内容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人员保障方案，能保证抽样检验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进行综合评定。方案包含①专项管理机构；②岗位职责制度。 二、评审要求 方案各项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理清晰详尽、符合本项目采购需求，能有效保障本项目实施的得 3 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 1.5 分，每有一处缺陷（缺陷是指：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凭空编造、笼统描述、内容前后不一致、内容无法连贯、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直接套用其他项目方案、与项目实施特点不匹配、不符合或不满足采购需求实际等任意一种不利于项目实施情况）扣 0.5 分，扣完为止。	3 分
	项目组成人员需具有检验相关专业职称证书，每提供 1 个相关专业职称证书者得 2 分，此项最高得 8 分。 注：评审依据以服务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为准。人员提供对应职称证书、身份证、毕业证复印件，最近 3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社保缴纳证明，退休返聘人员需提供返聘协议或劳动合同。	8 分



样品的 运输（2 分）	一、评审内容 为保证样品的运输及储存安全，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样品的运输及储存，至少包括采样车辆的配置、样品的储存能力（具有运输车辆及数量、样品的储存方式）等方面。 二、评审标准 方案各项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理清晰详尽、符合本项目采购需求，能有效保障本项目实施的得 2 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 1 分，每有一处缺陷（缺陷是指：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凭空编造、笼统描述、内容前后不一致、内容无法连贯、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直接套用其他项目方案、与项目实施特点不匹配、不符合或不满足采购需求实际等任意一种不利于项目实施情况）扣 0.5 分，扣完为止。	2 分
业绩 （12 分）	投标人具有 2023 年 01 月 01 日至今的类似项目经验，每提供一项得 2 分，满分 12 分。 注：响应文件中提供合同或相关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12 分

备注：

- 1) 各评委独立打分。
- 2) 评委打分超过得分界限或未按本表规定赋分时，该评委的打分作废，不计入汇总分。
- 3) 若出现综合得分并列时，比较价格得分，此分项得分高者排序在前；若价格得分仍相同，比较技术得分，此分项得分高者排序在前；若技术得分仍相同，则由全体磋商小组成员无记名投票，得票高者排序在前。
- 4) 计算分数时四舍五入取小数点后两位。
- 5) 评标过程中，若出现特殊情况时，由磋商小组决定暂停评标，并提出具体处理意见。
- 6) 磋商小组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递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7) 异常低价

(一)采购人应当在采购文件中明确,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times$ 50%;

2.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times$ 50%;

3.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times$ 45%;

4. 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采购人可以结合具体项目实际情况,提高上述第 1 项至第 3 项中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的数值标准,但是最高不得超过 65%。

相关法律法规对供应商报价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 1 项至第 4 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 30 分钟。

三、定标:

1、评标结果由全体磋商小组成员签字确认。

2、采购人根据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排列顺序确定成交人,以复函通知采购代理机构。



第七章 磋商响应文件构成及格式

正本/副本

采购项目编号：

榆林市榆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6 年工业产品质量监督抽查服务项目

磋商响应文件

投标人名称：_____（盖章）

时 间：_____



目 录

（此页引用目录）



第一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一、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

二、财务状况报告

三、社保缴纳证明

四、税收缴纳证明

五、信用查询

六、书面声明函

书面声明函

陕西中财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方作为榆林市榆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6 年工业产品质量监督抽查服务项目（采购项目编号：_____）的投标供应商，在此郑重声明：

1、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的经营活动中__（填“没有”或“有”）重大违法记录。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应提供期限届满的证明材料。

2、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4、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投标人：（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七、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资料或承诺书；

八、资质证书；

九、投标信用承诺书；

项目名称：_____

投标人：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法人代表：_____

在本项目标段招投标活动中，我公司（单位）自愿作出以下投标信用承诺：

（一）能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

（二）不得有以下违法违规行为：1. 围标串标；以他人名义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投标；出让出租资格、资质证书供他人投标；恶意竞标、强揽工程；以暴力、威胁、利诱等手段阻止或者控制其他潜在投标人参与招投标活动。2. 向招投标监督部门、交易中心、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及其成员等当事主体赠送财物。3. 投标截止后至中标人确定前，修改或者撤销磋商响应文件。4. 在被确定为中标人后无正当理由：不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和磋商响应文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改变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放弃中标；不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5. 招投标法规定的其它违法违规行为。

（三）若我公司（单位）及相关参与人员违背以上承诺事项，即被视为失信企业（法人），依据《关于对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备忘录》（发改法规[2018]457 号），自愿接受 1 至 3 年内限制参与公共资源交易活动。

法定代表人（签章）：

投标人（盖章）：

承诺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本承诺书效力和作用等同投标保证金，其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后附承诺截图



十、榆林市政府采购服务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市场主体名称：_____

证件类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证件号码：_____

法人代表：_____

承诺有效期限：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自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 1 年）

承诺内容：

为维护公开、公平、公正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形象，本单位自愿做出以下承诺：

一、承诺本单位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全面履行应尽的责任和义务，全面做到履约守信，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二、承诺本单位提供给注册登记部门、行业管理部门、司法部门、行业组织以及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交的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有效，无任何伪造、修改、虚假成份，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三、承诺本单位严格依法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主动接受行业监管，自愿接受依法开展的日常检查；违法失信经营后将自愿接受约束和惩戒，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四、承诺本单位自觉接受行政管理部门、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

五、承诺本单位自我约束、自我管理，重合同、守信用，不制假售假、商标侵权、虚假宣传、违约毁约、恶意逃债、偷税漏税、价格欺诈、垄断和不正当竞争，维护经营者、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六、承诺本单位提出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坚持依法依规、诚实信用原则，在全国范围 12 个月内没有三次以上查无实据的政府采购投诉；

七、根据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需要作出的其他承诺：_____。

八、按照信用信息管理有关要求，本单位同意将以上承诺在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公示，接受社会监督。若违背以上承诺，同意依据相关规定记入企业信用



档案和在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公示；性质严重的，同意承担相应法律后果和责任，并依法依规列入严重失信名单。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号：

承诺日期：

注：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主体名称发生变更的应当重新做出承诺；承诺书标题按照工程类、货物类、服务类确定。

投标人参与磋商截止时间前时需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进行注册、登陆，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网址：<https://credit.yl.gov.cn/>）。后附承诺截图

十一、非联合体投标声明

本单位郑重声明，参加陕西中财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的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采购活动，为非联合体投标，本项目实施过程由本单位独立承担。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_____（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十二、供应商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

1、供应商股东及股权证明。

2、供应商在本项目投标中，不存在与其它供应商负责人为同一人，有控股、管理等关联关系承诺。

2-1、管理关系说明：

我单位管理的具有独立法人的下属单位有：_____。我单位的上级管理单位有_____。

2-2、股权关系说明：

我单位控股的单位有_____。

我单位被_____单位控股。

2-3、单位负责人：

3、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利害关系说明：

我单位承诺以上说明真实有效，无虚假内容或隐瞒。

投标人名称：_____（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被授权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



十三、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_____（盖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十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姓名）系注册于（投标人地址）（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现代表公司授权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我公司合法代理人，代表本公司参加（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的招标活动。代理人在本次投标、签约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有关事物，我公司均予承认。

此授权书的有效期限应与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一致

附件：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被授权人身份证。

投标人：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并盖章）：_____

被 授 权 人（签字确认）：_____

日 期：_____



十五、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第二部分 符合性证明文件

一、投标书

致：

根据贵方“（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的竞争性磋商文件，
下列签字代表（全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正本壹份、副本一式 份。

我方承诺如下：

- （1） 投标总价为：大写：人民币 （小写：¥ ）。
- （2） 如果中标，我们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的 responsibility 和义务。
- （3） 我们已详细阅读和审核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含修改部分，如有的话），及有关附件，我们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的问题的权利。
- （4） 我们同意在投标有效期内（自开标之日起 天内），本投标书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 （5） 同意提供贵方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本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据和资料。
- （6）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为：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

日 期：



二、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标段编号：

标段名称：

标题	内容
投标报价	
服务期	
其他声明	
备注： 表内报价内容以元或费率为单位，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供应商：（加盖公章）

日 期：

备注：“投标报价”为投标总价。投标报价必须包括本项目所需全部费用。



三、投标分项报价表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格式自拟)

投标人名称：_____ (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被授权人签字：_____

日 期：_____

- 注：1. 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2. 如果不提供详细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
3. 投标人可适当调整该表格式，但不得减少信息内容。



四、投标人承诺书

（一）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承诺书 I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政府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投标人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_____（盖章）

全权代表：_____（签字）

地 址：_____

邮 编：_____

电 话：_____

年 月 日



承诺书 II

致：陕西中财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招标采购项目的投标单位，本公司承诺：在参加本项目招标之前不存在被依法禁止经营行为、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情况，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投标单位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日 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承诺书 III

致：陕西中财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招标采购项目的投标单位，本公司郑重申告并承诺：近三年受到有关行政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理、不良行为记录为____次（没有填零），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投标单位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日 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承诺书 V

致：陕西中财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招标采购项目的投标单位，本公司承诺：参加本次投标递交的所有资质证明文件及业绩证明是真实的、有效的，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投标单位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日 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二）投标人信用承诺书

投标人：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法人代表：_____

承诺有效期限：__年__月__日至__年__月__日（自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 1 年）。

在_____（项目名称）_____招投标活动中，我公司（单位）郑重作出以下信用承诺：

（一）能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符合依法依规应当具备的相关资质（资格）条件；具有独立承担中标项目的履约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无法律法规规定禁止开展从业活动情形。所递交文件资料合法、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二）不得有以下违法违规行为：1. 围标串标；以他人名义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投标；出让出租资格、资质证书供他人投标；恶意竞标、强揽工程；以暴力、威胁、利诱等手段阻止或者控制其他潜在投标人参与招投标活动。2. 向招投标监督部门、交易中心、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及其成员等当事主体赠送财物。3. 投标截止后至中标人确定前，修改或者撤销磋商响应文件。4. 在被确定为中标人后无正当理由：不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和磋商响应文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改变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放弃中标；不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5. 招投标法规定的其它违法违规行为。

（三）自愿接受招投标监督部门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的依法检查。

（四）同意将此信用承诺纳入陕西省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和榆林市公共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并上网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五）若我公司（单位）及相关参与人员违背以上承诺事项，即被视为失信企（法人），依据《关于对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备忘录》（发改法规〔2018〕457 号），自愿接受失信联合惩戒和依法给予的行政处罚（处理），并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和刑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章）：

投标人（盖章）：

承诺时间：_____年__月__日

供应商参与投标截止时间前需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进行注册、



登陆，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网址：<https://credit.yl.gov.cn/>）。

后附信用榆林上报承诺书截图



（三）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信用承诺书

在_____（项目名称）招投标活动中，我公司（单位）郑重作出以下信用承诺：

（一）能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符合依法依规应当具备的相关资质（资格）条件；具有独立承担中标项目的履约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无法律法规规定禁止开展从业活动情形。所递交文件资料合法、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二）不得有以下违法违规行为：1. 围标串标；以他人名义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投标；出让出租资格、资质证书供他人投标；恶意竞标、强揽工程；以暴力、威胁、利诱等手段阻止或者控制其他潜在投标人参与招投标活动。2. 向招投标监督部门、交易中心、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及其成员等当事主体赠送财物。3. 投标截止后至中标人确定前，修改或者撤销磋商响应文件。4. 在被确定为中标人后无正当理由：不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和磋商响应文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改变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放弃中标；不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5. 招投标法规定的其它违法违规行为。

（三）自愿接受招投标监督部门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的依法检查。

（四）同意将此信用承诺纳入陕西省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和榆林市公共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并上网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五）若我公司（单位）及相关参与人员违背以上承诺事项，即被视为失信企（法人），依据《关于对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备忘录》（发改法规〔2018〕457号），自愿接受失信联合惩戒和依法给予的行政处罚（处理），并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和刑事责任。

承诺有效期限：__年__月__日至__年__月__日（自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1年）。

投标人：_____

承诺人（签字）：_____

承诺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委托代理人参与投标截止时间前时需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进行注册、登陆，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网址：<https://credit.yl.gov.cn/>）。
后附信用榆林上报承诺书截图



五、商务偏离表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竞争性磋商文件商务要求	磋商响应文件商务响应	偏离说明	备注

声明：投标人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商务要求逐项响应，偏离说明填写：优于、等于或低于。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被授权人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日 期：_____



第三部分 响应方案

一、供应商性质及其概况

（一）供应商基本信息

如设立时间、隶属关系、经营范围、资质等级及单位人员情况。

（二）供应商性质

中小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时，应提供声明函（按下文给定格式）。未提供或未按给定格式提供**声明函**的，其投标产品中的小型、微型企业产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生产的产品将不能享受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价格扣除，但不影响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性。

监狱企业投标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格式不做要求）。未提供证明文件的不能享受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价格扣除，但不影响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性。

竞争性磋商文件允许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应分别提供上述声明函或证明文件，此外，还须按下文给定格式提供联合体协议书。投标联合体未提供联合体协议书的，其响应文件无效。

特别提醒：供应商性质（声明函或证明文件）将随成交公告一同公布。

（三）其他

如：经营状况、相关产品、用户评价等。

**附件 1：（如是）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件 2：（如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附件 3：（如是）监狱企业、福利企业相关资格证明材料



二、投标方案说明书

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的响应方案说明书，参照磋商文件《评标方法》各条款的要求，结合采购内容及要求编制磋商响应方案。

格式自拟

供应商名称：_____（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被授权人签字：_____

日 期：_____



附表 1 本项目拟投入人员汇总表

(一) 本项目拟投入人员汇总表

序号	姓 名	性别	年龄	学历	拟设岗位

- 注：1. “拟设岗位”须注明该人在本单位的岗位。
2. 投标人可适当调整该表格式，但不得减少信息内容。
3. 投标人应书面承诺磋商响应文件中人员的真实性。
4. 附相关人员身份证复印件等相关证件。

**(二) 本项目拟投入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姓 名		性 别		年 龄							
职 称		身份证号		专业/年限							
毕业时间		毕业学校		学历/专业							
资格证书		注册时间		从业时间							
是否属投标人固定雇员			为投标人服务时间								
拟在本项目担任职务											
教育和培训背景											
(教育背景从大学开始,包括毕业院校名称、专业、起始时间。培训填写与专业技术、业务有关的内容)											
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项目名称 及当时所在单位		担任何职	主要工作内容	备 注						

注：1. 表后可附身份证、毕业证等证明材料的复印件。



附表 2：类似项目经验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金额 (万元)	完成日期	服务单位名称、联系人及 电话
1					
2					
3					
4					
5					
...					

注：1. 投标人应如实列出以上情况，如有隐瞒，一经查实将导致其报价申请被拒绝。

2. 投标人应提供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装订在磋商响应文件中）。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 期：

附件一：信用承诺上报操作指南

榆林市公共信用信息共享平台 信用承诺上报操作指南

建设诚信榆林

榆林市信用办

信用承诺上报 三种方式

数据上报方式





数据上报 部门上报流程







全国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

陕西省

国家政务服务平台 | 陕西省人民政府 | 秦务员APP | 秦务员公众号 | 注册 | 登录

首页 | 个人办事 | 法人办事 | 一件事（试运行） | 特色创新 | 阳光政务 | 效能监督 | 好差评 | 统一支付

登录说明：

账号登录、查询、修改、注册、认证等相关问题请直接查看[常见问题](#)或拨打陕西省政务服务网技术支持电话：029-87382893
若有业务咨询等方面问题，请拨打政务热线：12345，或建议您根据所需办理事项的办事指南中查询具体业务咨询电话，也可点击查看[部门业务咨询电话](#)。
登录陕西省政务服务网的用户，可激活成为国家政务服务平台用户，欢迎试用体验国家政务服务平台各项服务应用。
陕西政务服务网个人账号除支持账号密码登录、手机短信登录外，还可通过支付宝、电子社保卡进行快速扫码登录；法人账号除支持账号密码登录外，还可通过电子营业执照进行快速登录，欢迎大家使用。
新版全省统一身份认证系统已于2020年11月7日正式启用。系统试运行阶段若有任何使用问题，您可通过服务支持电话或电子邮件联系我们，工作人员将及时为您解决处理。给您带来的不便，敬请谅解！

常见问题解决办法

委托代理人登录 | 个人登录 | 法人登录 | 企业登录

密码登录

手机短信登录

请输入用户名/身份账号/手机号

账号不能为空

请输入密码

密码不能为空

国家政务服务平台账号登录

找回密码

登录

还没有账号？立即注册

支付宝

秦务员

电子社保卡

欢迎访问信用中国（陕西榆林）官方网站！ 2025年10月11日 星期六

信用中国 | 信用中国（陕西） | 榆林市人民政府 | 榆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信用中国（陕西榆林）

CREDIT.YL.GOV.CN

信用查询 | 站内文章

请输入企业 / 工商注册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我要查

双公示、承诺、代码

我要看

动态、法规、实践

我要办

修复、申报、承诺

首页

信用动态

政策法规

信用公示

信用服务

信用承诺

信易+

互动交流

信用承诺申请

*承诺主体: 榆林齐家商贸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802MA703N2U7P

*承诺人类别: 法人及非法人组织

*承诺事项: --请选择--

*承诺书内容:

陕西中财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第 95 页 共 111 页

地址: 榆林市航宇路建设局对面



信用承诺申请

*承诺主体:	榆林齐家商贸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802MA703N2U7P
*承诺人类别:	法人及非法人组织	*承诺事项:	--请选择--
*承诺书内容:			
*违约责任内容:			
*承诺做出日期:	2025-10-11	承诺截止日期:	请选择承诺截止日期
*承诺事由:	承诺事由		
*承诺受理单位:	承诺受理单位	*承诺受理单位代码:	承诺受理单位代码
备注: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码: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码
*承诺书:	未选择文件 选择文件		

附件支持上传jpg,pdf文件,大小在2M以内。

提交

常见问题 注意事项

企业登录问题

- 网站账号注册和登录验证都是经省统一验证中心进行
- 网站只支持账号+密码方式登录
- 不支持手机短信验证、支付宝等其他方式登录
- 如果企业已在政务网注册,直接用该账号登录即可
- 如果忘记账号密码,可到政务服务网通过其他方式登录政务网查看账号



常见问题 注意事项

陕西省统一身份验证验证页面进入方式：

- 政务服务网登录地址 <https://sfrz.shaanxi.gov.cn>
- 信用中国（陕西榆林）页面链接
- 陕西政务服务网（榆林）页面链接



附件二：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

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如下：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 (Z)	万元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 (X)	人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 (X)	人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 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 息技术服 务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万元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Y)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X < 1000$	$X < 100$
	资产总额 (Z)	万元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Y < 5000$	$Y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 (Z)	万元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Y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说明：上述标准参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附件三：榆政财采发[2023]9 号

榆林市财政局文件

榆政财采发〔2023〕9 号

榆林市财政局关于转发《陕西省财政厅 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分行关于深入推进政府采购 信用融资业务的通知》的通知

各县市区、榆林高新区、榆神工业区财政局，市级各单位，各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各政府采购供应商：

现将《陕西省财政厅 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分行关于深入推进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的通知》转发你们，请遵照执行。

附件：《陕西省财政厅 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分行关于深入推进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的通知》



陕西省财政厅 文件 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分行

陕财办采〔2023〕5号

陕西省财政厅 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分行 关于深入推进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的通知

各设区市、杨凌示范区、韩城市财政局，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分行营业管理部、陕西省各中心支行、杨凌支行，省级各单位，各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各政府采购供应商，国家开发银行陕西省分行、各政策性银行陕西省分行、各国有商业银行陕西省分行、各股份制商业银行西安分行、各城市商业银行西安分行、邮政储蓄银行陕西省分行、长安银行、西安银行、陕西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陕西秦农农村商业银行、各外资银行（中国）西安分行：

—1—



为深化我省政府采购制度改革，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题，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根据《中国人民银行 银保监会 发展改革委 工业和信息化部 财政部 市场监管总局 证监会 外汇局关于进一步强化中小微企业金融服务的指导意见》（银发〔2020〕120号）和《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等相关规定，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已实现与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以下简称“中征平台”）的互联互通，并在全省推广应用。现就做好中征平台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即“政采贷”业务）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提高对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重要性的认识

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是指在政府采购过程中，银行机构以信用审查为基础，依据政府采购中标（成交）合同，按照优于一般企业贷款条件向申请融资的中小企业提供资金支持的一种融资模式。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是解决中小企业发展资金不足的重要举措，对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促进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和转型升级具有重要意义。各级各部门要认真贯彻落实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各项政策措施，充分认识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对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的重要性，准确把握政策，积极主动作为，提高企业融资获得感和便利性，促进企业持续健康发展。

二、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基本原则

（一）政府引导，市场运作。各级财政部门、人民银行分支

—2—



机构应加强沟通协作，做好政策引导，深挖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潜力，为推广中征平台融资业务提供有力支持，鼓励企业规范融资，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激发银行机构、企业等各类市场主体活力。

（二）银企自愿，风险自担。银行机构自主决定是否提供信用融资服务以及贷款额度，企业自主决定是否参加融资活动并自主选择合作银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预企业选择银行机构及融资方式、干预银行机构向企业提供贷款。扎实做好风险防控，银企双方自行承担风险，各级财政部门、人民银行分支机构不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

（三）统一平台，分级实施。各级财政部门、人民银行分支机构结合当地实际，按照本通知要求细化具体措施，稳妥、规范推进中征平台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开展。

三、规范业务流程，促进政府采购信用融资顺利开展

（一）融资申请及协议签订。有融资需求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可结合自身情况在中征平台自主选择银行机构及融资产品，凭政府采购合同向银行机构提出融资申请。银行机构对政府采购供应商进行融资信息审查，决定是否提供融资。双方达成融资意向后签订融资协议，并约定政府采购项目合同回款账户。

（二）回款账户锁定及成交反馈。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前确定融资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将约定的政府采购项目回款账户在合同中予以明确。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后确定融资的，如需修改回款账



户信息，政府采购供应商向采购单位提出变更合同账户申请，经采购单位确认后办理合同变更手续。已经发生融资业务的政府采购合同，回款账户原则上不得变更，确需变更的，政府采购供应商须向银行机构提交书面申请，经银行机构同意后方可提交采购单位进行变更。财政部门根据银行机构反馈的融资成交信息，对相应的政府采购合同进行标记。

（三）贷款资金放还。银行机构对政府采购供应商融资申请审核通过后，应及时发放贷款。政府采购供应商应当根据融资协议约定按时归还贷款。

四、落实工作职责，推进政府采购信用融资落地见效

（一）财政部门。各级财政部门要做好中征平台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的政策引导，及时推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需要的合同信息，加强政府采购供应商的监督管理，督促采购单位依法公开政府采购合同信息，确保信息真实有效。

（二）人民银行。人民银行分支机构负责与中征平台的沟通协调，做好辖内银行机构、政府采购供应商入驻中征平台的政策引导，协助政府采购供应商顺利开展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加强对银行机构的监督和指导，定期统计、汇总和通报银行机构中征平台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开展情况。做好政策宣传，提高中征平台的知名度。

（三）银行机构。各地方法人银行机构有意向开展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的，应加快接入中征平台并开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

—4—



功能模块，在开展业务前应向同级财政部门 and 人民银行分支机构报备，并提供以下材料：银行机构基本情况、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产品及具体方案（包括产品名称、申请条件、业务流程、贷款额度、贷款利率、贷款期限、审批时限、优惠承诺、风控措施等）。全国性银行需向上级行申请开展中征平台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的权限，协助政府采购供应商完成中征平台账号的申请开通，在风险可控、业务可持续的基础上，积极开展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推动中征平台政府采购信用融资规模迅速增长。各银行机构要建立绿色通道，配备专人负责中征平台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做好融资全流程服务。

已与陕西省政府采购融资平台直接对接的银行机构可按原方式与程序开展业务。

（四）采购部门。各采购单位要及时进行采购合同备案和公告，便于银行机构查询和办理融资业务，配合做好回款账户的锁定及变更核准，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项，将资金支付到贷款银行的回款账户，保障贷款资金安全回收，降低融资风险，提高银行机构放贷积极性。

（五）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各政府采购代理机构要发挥桥梁纽带作用，主动宣传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政策，配合银行机构和政府采购供应商开展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在采购文件和中标（成交）通知书中列明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提示条款，告知政府采购供应商在中标（成交）后可申请融资。



（六）政府采购供应商。有融资需求的政府采购供应商要通过中征平台注册账号，向银行机构提供融资申请资料，不得随意变更已约定的融资回款账户，依法合规使用贷款资金。

五、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协调。各级财政部门、人民银行分支机构要建立工作协作机制，将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作为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重要抓手，按照任务分工，细化工作措施，确保政府采购信用融资相关政策落实落细。

（二）加强跟踪督办。对于已融资的政府采购项目，各级财政部门督促采购单位及时公开合同信息、锁定回款账户和按时支付合同款项。各级人民银行分支机构定期通报辖内中征平台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开展情况，并将其纳入银行机构的年度综合考核评价体系。

（三）加强政策支持。人民银行分支机构对开展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的银行机构在央行内部评级、再贷款、再贴现等方面给予支持。银行机构对申请相关业务的中小企业给予融资利率优惠，不得另行收取任何费用，切实降低企业融资成本。

（四）加强政策宣传。各级财政部门、人民银行分支机构要通过组织银企对接会、业务推介会等方式向中小企业宣讲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政策，确保政府采购供应商知晓相关政策。各银行机构要落实好金融服务中小微企业敢贷、愿贷、能贷、会贷长效机制要求，积极向企业宣传推介中征平台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



共同营造共知、共用、共享的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氛围。

附件：1.中征平台“政采贷”业务流程图

2.中征平台政府采购供应商用户注册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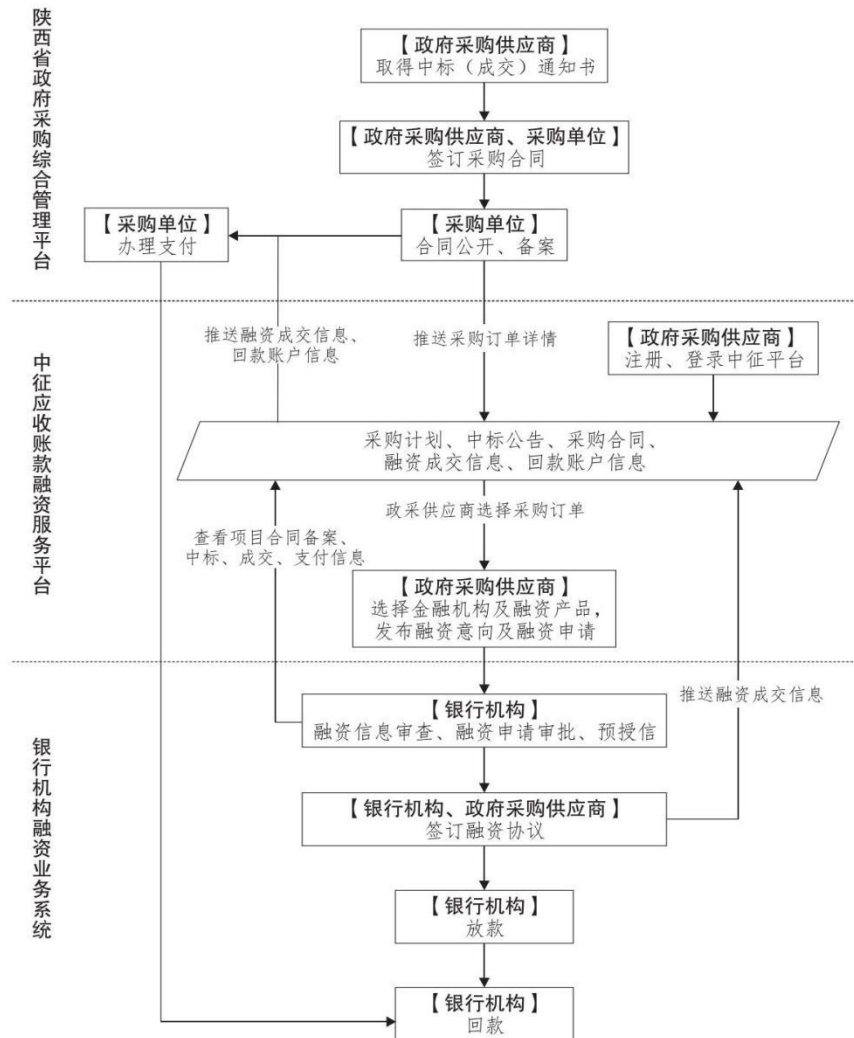


(主动公开)



附件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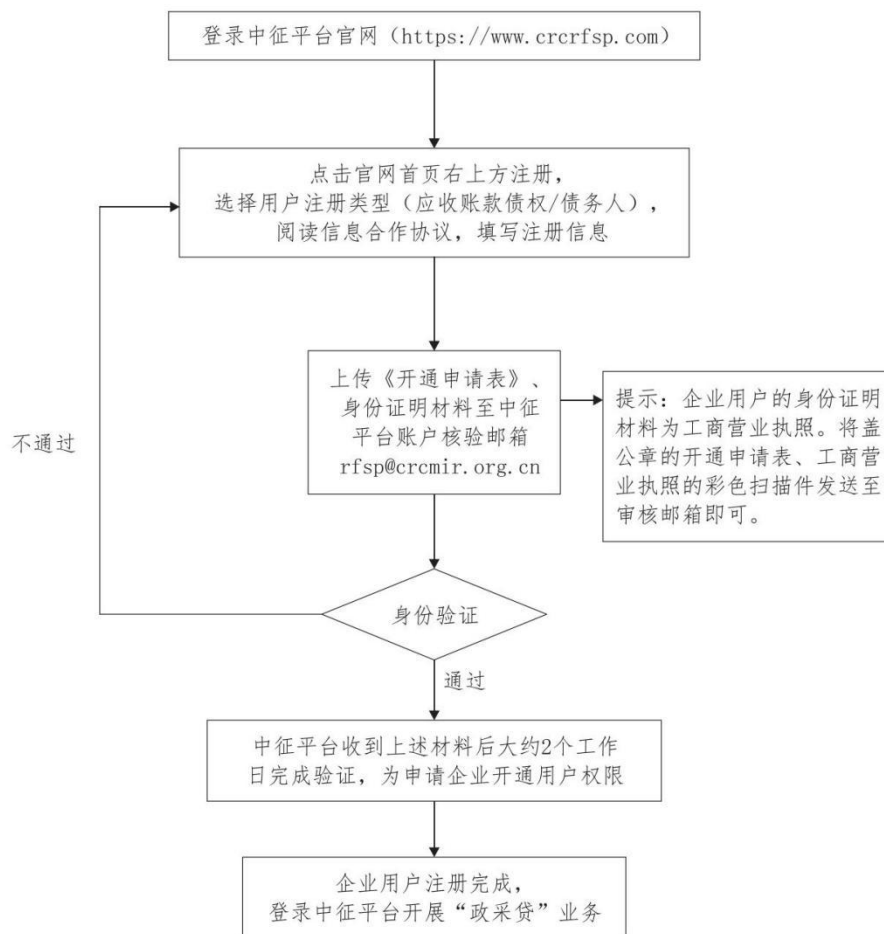
中征平台“政采贷”业务流程图





附件2

中征平台政府采购供应商用户注册流程





陕西省财政厅办公室

2023年4月14日印发
